

新约神学

吴加恩

目录

第一部：导论

| | | |
|-----|-------------------------|---|
| 第一课 | 学习原因：圣经神学的本质与作用 | 2 |
| 第二课 | 科目溯源：新约神学的由来 | 3 |
| 第三课 | 查考方法：主要的解释进路与编写方式 | 4 |
| 第四课 | 参考资料：受欢迎的中文课本 | 6 |

第二部：耶稣基督—应许的应验（以救恩历史为框架，归纳新约的信息）

| | | |
|------|------------------------|----|
| 第五课 | 天国近了：耶稣传道的中心思想 | 8 |
| 第六课 | 救赎恩典：天国降临所带来的祝福 | 9 |
| 第七课 | 国度伦理：耶稣对门徒的要求 | 10 |
| 第八课 | 神的子民：十二门徒、教会的基石 | 11 |
| 第九课 | 基督称号：弥赛亚、人子、神的儿子 | 12 |
| 第十课 | 已临未临：新约的末世观 | 13 |
| 第十一课 | 福音奥秘：保罗神学的框架 | 14 |
| 第十二课 | 既然应然：使徒所教导的信徒生活 | 14 |

第三部：个别书卷—各有其神学的关注（以经卷为范围，释出神学的要点）

| | | |
|------|-------------------------------|----|
| 第十三课 | 符类福音：旧约的引述、基督福音的传讲 | 15 |
| 第十四课 | 约翰福音：道成肉身、叫信他的得永生 | 16 |
| 第十五课 | 使徒行传：圣灵降临、神的道“必须”兴旺（一） | 17 |
| 第十六课 | 使徒行传：圣灵降临、神的道“必须”兴旺（二） | 18 |
| 第十七课 | 监狱书信：降卑的基督、升高的基督；教牧书信 | 19 |
| 第十八课 | 教牧书信：持守真道、为福音同受苦难；希伯来书 | 20 |
| 第十九课 | 希伯来书：超越一切的元帅、大祭司、开创和完成者 | 20 |
| 第二十课 | 终末启示：新约的世界观和终极的盼望 | 21 |

第四部：在历史中—旧约如何过渡到新约（以历史进路，查看两约的衔接）

| | | |
|-------|-----------------------------|----|
| 第二十一课 | 关键元素：旧约根基、基督事件、圣灵引导 | 23 |
| 第二十二课 | 三一真神：为独一真神，也是基督真神 | 24 |
| 第二十三课 | 信心行为：对神恩典的回应、对十架救恩的回应 | 26 |
| 第二十四课 | 神的子民：是以色列，也是基督的教会 | 29 |

| | |
|------------|----|
| 参考书目 | 31 |
|------------|----|

第一课

学习原因： 圣经神学的本质与作用

一、新约神学课程架构

A. 新旧约的关系

新约神学是圣经神学的一部份。新约和旧约都是神所启示的，两者相关，只因背景不同，新约神学和旧约神学的内容也就不同。为了帮助学员详细研习，我们把两者分为两科。

B. 新约神学的性质

新约神学、旧约神学和圣经神学都属圣经科，而不是神学科。按科目本质，新约神学以圣经内容为查考对象，而且非常着重经文的解释，所以，论范围、方法，都属圣经科。称为神学，是因为探究目的是神学，包括有关神的真理、神的救恩、神的启示，也就是从圣经去认识我们所信的是什么，并理解基督教的信仰和教义。

C. 3个表述新约神学本质和作用的问题

1. 什么—圣经是什么？神学又是什么？
2. 为何—为何在圣经和神学之间需要有圣经神学？
3. 如何—这科学问是如何做的？（研究方法）

二、圣经是什么？神学又是什么？

A. 圣经

圣经是古时候的经卷，确认为神的启示。旧约 39 卷，新约 27 卷，编成今天的圣经。

B. 神学

1. 神学的内容比较抽象，是教义性的，让信徒扼要地知道和记得所信的是什么，非常实用。编写的方式可能是一条一条的，包括概念性的命题、原则、信条。
2. 例：
 - a. 加尔文（John Calvin, 1509-1564）的《基督教要义》有以下主题：创造的神、救赎的神、基督的恩典、大公圣教会等。有层次、段落分明地表述信仰。
 - b. 受洗时的学道小册子《从创造到再来十个要点》，把基要的、记在圣经中神所启示的道理列明出来：关于神、关于人（被造时、犯罪时、得救后、恩约中）、基督论（位格、工作、成就的救赎）、救恩、教会、末世等。
 - c. 《福音四定律》：神对人有美好的计划；人犯罪，所以不知道有这计划；神差遣基督耶稣，成为人

往神那里的唯一途径；人须有信心接受救恩，就可以回到神那里去。

三、为何在圣经和神学之间需要有圣经神学？

1. 圣经以不同体裁的经卷组成：摩西五经、诗歌、先知书、福音书、使徒行传、书信、启示录等。各类文体特点不同，新旧约语言不同，历史时代不同，与神学比较，信息不集中也不很连贯。例：约 3：16 可以成为神学，但并非每节经文都能够成为神学信息。有些经卷的信息甚至在表面上有矛盾，例：罗马书、加拉太书的“因信称义”，跟雅各书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 2：20）好像有冲突，需要进一步解释。
2. 圣经与神学的比较：
 - a. 本质或思路—圣经是历史发展性的，神学的逻辑理论性强。
 - b. 结构与编排—圣经按时序分阶段加以组合，神学按系统分主题列。
 - c. 对象適切性—圣经是古代世界、当时处境；神学处于现在世界，对今天的读者讲话。
 - d. 权威标准性—圣经不变更，有权威，为初代教会定为标准经典；神学或教义不是圣经，会调整，可变。
3. 爱神学的人要问：神学的圣经基础在哪里？爱圣经的人要问：怎样将经文应用在今天？

四、圣经神学这科学问是如何做的？

1. 霍志恒（或译“魏司坚”，G. Vos, 1862-1949）是著名改革宗神学家，曾任教于加尔文神学院及普林斯顿神学院，主要教授新旧约及圣经神学。他是其中一位最早提出“圣经神学”概念的学者，被誉为“改革宗圣经神学之父”。《圣经神学—旧约和新约》一书是他的代表作，是他研究圣经神学 39 年的结晶，论点相当稳重。
2. 《圣经神学—旧约和新约》提出：“圣经神学”就是“特别启示的历史”。这一门神学是按圣经历史的分期，研究神在不同时代给人启示的特点。它与“系统神学”关系密切，却又有重大分别。系统神学是按逻辑来研究圣经里不同的主题，圣经神学则按历史来研究不同时代里的启示内容；系统神学是一个个的圆圈，圣经神学却是直线上的一点一点。神的启示是有机的，圣经神学使神的启示与其历史背景连上，让人认识它的成长和发展。

五、结语

1. 对基督徒来说，圣经和神学都是神启示的真理。然而，对研究这科目的人来说，圣经好比天然的

草药，隐藏于山野之中，有待采摘、发掘、提炼；而神学也是草药，却是已提炼好，等候取用的。

2. 反思：在你最近参与的事奉中，可曾从圣经引申或引用一些神学来应用？你可意识到自己已在建构圣经神学吗？

第二课 科目溯源： 新约神学的由来

一、从提前 4：6 看新约神学的定义

1. 保罗吩咐提摩太在异端活跃的处境中，要教导和提醒弟兄姊妹真理是什么。提前 4：6 特别提到“真道的话语”和“向来所服从的善道”。前者指耶稣基督福音的真理和救恩，是圣经的启示；后者指对真理的表述，是教义的表达。
2. 这种“圣经启示”和“教义表达”的模式在提摩太前后书都可得见，显示在新约未成书之前，已有神仆对神的启示作反省，继而发展出正确的教义。

二、新约神学的发展

A. 宗教改革前—神学为重点

1. 初期教会用以下方法教导信徒神的话和神学：
 - a. 分辨真伪，定下正典。
 - b. 简单认信，背诵真理句子（例：基督的身分）。
 - c. 要理问答。
 - d. 信条。例：《尼西亚信经》把对神、基督、救恩、教会等真理简单归纳起来，让人加以背诵。
2. 中世纪—制度与传统。

B. 宗教改革时—回到圣经去

1. 中世纪的时候，由于圣经不足，一般弟兄姊妹只好听神职人员教导圣经，所以教廷权威和教廷制度兴起。从初代教会到中世纪，一般信徒查考圣经的机会不多，神职人员就使用教条教导，所以神学应用大于圣经启示。
2. 改教运动提出“回到圣经去”。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认为教廷的神学应用不合圣经，所以提出反抗。当时罗马教廷要建大教堂，发行“赎罪券”，提出购买者自己及家属的灵魂可以得救。路德大力反对，提出“三个唯独”：唯独圣经、唯独信心、唯独恩典。如果教会不重圣经，只重神学，就会走歪。
3. “回到圣经去”的改教运动是受文艺复兴影响的。之前人们用拉丁文读经，但此时他们对语言和历

史均感兴趣，兴起读原文圣经（希腊文、希伯来文）的意愿，并且更多关注圣经的历史背景。这改变了解经的方向，从灵意或寓意解经，过渡到重语言和历史背景的释经。

4. 在 16 世纪，人们对解释圣经开始感兴趣，由古语和历史入手研究。到了 17 世纪，改教人士对圣经引证感兴趣，但这时圣经的解释只是附属。第一本新约神学的著作在 1629 年出现，可惜已散佚；现存第二本新约神学的典籍写于 1643 年。当时有主流与极端两个阵营。初期的新约神学并不成熟，多断章取义，取出经文来证明某信条或教义，到了宗教改革后情况才改变。

C. 宗教改革后—神学与圣经并重

到了 18 世纪，解经学进步，文学与历史的发展影响解经，理性主义抬头，成为教义的挑战。启蒙运动时期兴起文学批判，解经方向强调回到历史找真相，并看背景，影响今天的解经更重视文学和历史。解经学面对理性主义的挑战，而这时圣经神学和新约神学也相继兴起。

三、圣经神学之父加布勒

1. 1787 年，德国自由派学者加布勒（John Philipp Gabler, 1753-1826）发表〈正确分辨圣经神学与教义神学〉，提出研究神学的 3 个步骤，给后来的研究带来启发和提醒，影响至今。
2. 3 个步骤：
 - a. 研究圣经时，不要将所有经文混入神学真理。不要因为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就不问究竟地把神学读进经文。例：约 3：16 固然是真理，但提前 5：23 就明显有其特殊背景。
 - b. 研究圣经时要先逐卷研究，深入每卷书的内文，把当中的神学观念收集起来，经过比较、整理，排列好次序，然后以适当层次，有系统地把内容陈列出来。要先做好研经工作，不要太快跳去组织教义。
 - c. 研究出来的成果要经过滤、挑选，才可以成为一套永恒和纯净的神学概念，或者说是标准的神学。也就是说，要鉴别新约神学中广义的（散落在各处境中的分歧）和狭义的（当中那些永恒的）标准。

四、后来的发展

19 世纪，圣经学者进入历史当中，看圣经越看越仔细。甚至有人谓：“圣经不但包括历史，圣经本身就是历史。”结果引来许多不同的说法。

第三课

查考方法：

主要的解释进路与编写方式

上一课提要

1. 初代教会已通过认信与信条，以至教会神学传统来建设神学。宗教改革时，有“回到圣经去”运动，开始注重原文和历史背景。这时出现圣经神学的作品，但是比较粗略，看上去像教义课本，只提出一些简单经文证明，而经文可以是断章取义的。
2. 到了18世纪，加布勒提出要把圣经神学从教义神学区分出来，并用按部就班的方法来处理圣经神学的内容。从此，圣经神学有了自己的研究方法，成为独立科目。
3. 随着科目做得越来越精细，旧约神学和新约神学分家。1800年，出现第一本新约神学著作。往后，从19世纪到现在，出版过很多课本，而学者采取的方法，离不开加布勒起初提出的基本方案。所以，加布勒被称为“圣经神学之父”，因为他的论说标志着这个科目的诞生。

一、19世纪新约神学的研究情况

19世纪是圣经研究非常蓬勃的时代，研究新约神学的学者非常多，下面介绍4位。从他们的研究，可以看到19世纪的特征，就是着重历史——不但着重经卷的历史背景，而且着重从一条历史的线路去串连或整合新约圣经的内容。

A. 包珥 (F. C. Baur, 1792-1860)

1. 他可说是19世纪纯历史新约神学的开创人。他反映了那时代流行的黑格尔思想 (Hegelianism)，因为他把新约的书卷都放在历史发展的线路上来研究，而且认定历史发展是沿着“正反合”的轨迹发生。
2. 他认为新约记载的，是基督教教义发展的最初阶段，开头是犹太基督教（如马太福音、启示录），然后是外邦基督教（如罗马书、加拉太书），到了新约成书末期，是大公教会的形成（反映在约翰福音和使徒行传）。
3. 他所开启的，是一种纯历史的新约神学研究，认为“圣经不但包括历史，圣经本身就是历史。”包珥在当时影响很多学者，在德国形成了著名的杜平根学派。

B. 威列得 (William Wrede, 1859-1906)

1. 他是19世纪末期另一个纯历史的研究者，比包

珥更彻底地去掉教义。他视新约为一部过期历史书，神学是古人的神学，今天用不上了。他干脆把科目改名，称为早期基督教宗教历史。

2. 威列得开启了另一学派：宗教历史学派 (History of religion school)。他们专注于新约在历史中的意义 (what it meant)，而不是新约对今天的意义 (what it means)。

C. 施拉特 (A. Schlatter, 1852-1938)

施拉特的作品最近重新出版，内容扎实，至今仍受重视。他提倡的是信仰的立场。新约并不是纯历史学派所认为的“先有教会，才有新约”，却是先有新约，才有教会；或者说，新约不是由教会发明的，而是由神启示耶稣基督，才成立了教会。这样，新约不单是历史，更是神的真理的表达，而新约神学的目的是理解教会一直持守的真理。

D. 胡富曼 (J. C. K. von Hofmann, 1810-1877)

1. 他提出了对救恩历史的理解。圣经中有记述历史，但同时神也选择介入历史，带给人救恩。所以，圣经所着重记载的，不是一般的历史而已，更是神救恩的历史。这个理解是19世纪开始有的。
2. 胡富曼是第一位用救恩历史作为新约神学架构的解经者。他说，我们可以在圣经中看到神是历史的主，而他的旨意是救赎人类，这救赎历史的中心是耶稣基督，他是整个救恩历史的关键。

二、20世纪新约神学的研究情况

A. 着重应用

20世纪倾向从历史关注倒过来，着重现今的应用。以下是两个例子。

1. 自由主义：
 - a. 20世纪初兴起的自由主义，是以人为本的信仰，看重人的价值、互爱，也强调神爱世人，但不相信神的能力和神迹，认为耶稣只是伟大的教师。他们认为新约最重要的，是伦理的实用价值，导人向善。
 - b. 自由主义的问题，在于漠视神的主权和能力，对人性乐观，忽略了人的罪性。
2. 存在主义：
 - a. 自由主义之后，兴起了辩证神学。在两次世界大战后，学者对人性的乐观失去信心，对纯历史也感到不足。在这个背景下，著名的新约神学家布特曼 (Rudolf Bultmann, 1884-1976) 提出他的存在主义新约神学。
 - b. 在本质上，存在主义也是以人为本。自由主义注重人的伦理，存在主义则注重人的经验，就是人如何藉着相信（新约宣讲的信息），达至古代信

徒般的自我理解。布特曼不相信耶稣的历史，但认为原初基督教的经验是可取的，所以他的新约神学重构原初基督教信徒的经验。他认为原初基督教的想法是神话，而神话不可信，可以去掉，但是信仰经验经过分析，可以应用在今天。

- c. 布特曼的新约神学在 20 世纪备受重视，但必须注意，他信的是存在主义，是人的自我理解和实存经验；而我们信的是神的启示，是历史上真实的耶稣。我们是基于神的启示去理解新约记载的历史，布特曼却是基于人的宗教经验去看新约的意义。他的新约神学现在已过时，存在主义不再是流行的哲学，也经不起时间的考验。

B. 小结

1. 20 世纪下半叶继续出版了许多新约神学的著作，有各种理解新约的方式，表达也林林总总。这个科目备受重视。
2. 在 19、20 世纪历史研究兴起后，有人以为圣经是历史而已，圣经神学名存实亡，或者不会再有人热心于这个科目。事实却是，这个科目一再兴起，累积了很多著作，研究热潮至今方兴未艾。

三、神学研究的进路与方法

A. 历史进路

1. 以历史为主要的考虑，以历史为主线，或者专注于研究历史。
2. 所谓历史法是多重涵义的。简单而言，我们读经，要回到历史的背景中寻求理解；只要准确理解，就会看出当中的神学。吴慧仪的《谈情说理话新约》是一本导论式著作，内容顺次介绍新约经卷，也注重历史处境的交代，从而带出神学信息。这说明写新约神学，可以很自然地顺着经卷、按着背景来解释经文，就可以让读者看出当中的神学。
3. 按着经卷编写，逐卷详细查考，这样写成的新约神学属于历史进路。著名学者马歇尔 (Howard Marshall, 1934-2015) 在 2004 年写的巨著《新约神学》(2006 年译为中文)，就是一例。
4. 历史法也包括按历史的次序来处理经卷内容。在马歇尔的《新约神学》里，马可福音编在马太福音前，与圣经的排列次序不一样。因为学者经过彻底的历史考究，认为马可福音是马太和路加的资料来源，是先写成的。这是较为彻底的历史方法。
5. 历史法还有更技术性的涵义，即以历史为研究对象。例：邓雅各 (James Dunn, 1939-2020) 在 2009 年出版的《新约神学导论》(2012 年译为中文)，不单以历史为背景去解经，以历史的次

序作编排，而且是以历史为研究对象。这研究如果完全撇弃了神学，不相信神，当然与信徒无益，但如果这历史是我们信仰的历史根源，那还是与我们所信的有关。例：我们的信仰如何在历史中由圣殿的敬拜开始，发展为在圣殿以外也可以随时随地敬拜神。这历史的起源，就与信徒有关。

B. 主题进路

1. 主题法贴近系统神学的表达。圣经神学是圣经和神学之间的桥梁，但是在桥梁上可以有不同的立足点：历史法靠近圣经，主题法靠近神学。
2. 古特立 (Donald Guthrie, 1916-1992) 的《古氏新约神学》成书于 1981 年，采用的就是主题进路。此书早于 1990 年译为中文，在华人教会广被阅读。
 - a. 古特立以系统神学主题，作每章大分段的题目：神、人与世界、基督论、基督的使命、圣灵、基督徒的生活、教会、末世、伦理、圣经。他的编排很有系统，却非系统神学，而是新约神学。
 - b. 每个分题有圣经书卷讨论，按新约内容顺次交代。例：谈神的慈爱恩惠时，就把新约谈及这主题的内容列出来；讲基督论中的基督升天时，列出新约书卷中有关这主题的讨论，最后还整合基督升天的神学意义。
3. 古特立采用的是靠近系统神学的写法。神学写法往往实用方便，还能显出新约神学的一贯。
3. 主题进路优劣：
 - a. 优点—历史法善于分析，看经文随不同处境读出不同意思；主题法则整合不同经文，归在同一主题下，新约的内容透过主题显得一致。按主题读，新约的内容会更清楚、丰富。
 - b. 缺点—主题进路是主观的。但是，新约成书时，作者意识到这些经文会被如此整合吗？这样编主题经文，合乎作者原意吗？整个大纲的层次是新约内容的真实面貌吗？

C. 救恩历史进路

1. 历史进路强调历史背景，以历史为主线，按历史次序（经文次序的编排可以归类于此），以历史本身为研究对象。
2. 救恩历史进路的基本观点：
 - a. 神是历史的主，神的旨意是救赎人类，而救赎计划的关键和中心是耶稣基督。
 - b. 旧约和新约是不同阶段的救赎历史，形成了一个整体的历史架构。
 - c. 旧约有神的救恩，等待耶稣基督的来临；新约见证耶稣基督如何应验旧约。
3. 救恩历史进路的优点：

- a. 忠实反映新约如何以耶稣基督的教恩为核心思想，以及这救恩如何应验旧约。
- b. 反映圣经的历史主线。历史的不同处境本来是存在着分歧的，但在救恩历史的架构中却呈现一致。不同时期的事件都在神的启示下统一了。
4. 救恩历史进路的学者：
 - a. 霍志恒（见第一课）；
 - b. 赖德（G. E. Ladd, 1911-1982）；
 - c. 郭培特（L. Goppelt, 1911-1973）。他们在细节、取材和意见上可能不同，但是采取的方法大同小异。

第四课 参考资料： 受欢迎的中文课本

上一课提要

在 19 世纪新约神学的论说中，纯历史的批判流行，但也有人提出对救恩历史的理解。20 世纪，人本主义、自由主义、脱离历史真确性的存在经验主义风行。过渡到 20 世纪下半叶，各样作品出现，为我们今天的学习提供丰富资料。当时研究神学有 3 个进路：历史进路、主题进路、救恩历史进路。以下介绍 3 个进路的 3 本主要著作。

一、赖德—救恩历史进路

赖德著。马可人、杨淑莲译。《新约神学》（一）、（二）。台北：华神，1984。

A. 赖德的观点

从本书导论可以看见他信念的要点，也是解释新约神学的观点。

1. 神是圣经历史的主角。“圣经神学不是人寻求神的故事 [宗教历史学派]，也不是叙述宗教经验的历史 [存在主义]。圣经神学是‘神’学：主要是关乎神并祂关怀人的故事。圣经神学之所以存在，是因为神主动在一连串的作为中实现其救赎人类的目标。”因此要有历史！不能从神学剔除历史（系统神学），也不能从历史剔除神（19-20 世纪的圣经神学）。
2. 圣经历史的主要内容是救赎，当中以色列历史成为有别于其他的特殊历史。“这不是普通的历史事件，不像其他国族所遭遇的事件那样平常。这不是以色列人的成就。不归功于摩西有领袖的天才和技巧，这是神的作为。‘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

膀上，带来归我。’（出 19:4）这救赎不只是神的作为而已：神透过这项作为使人知道祂自己，使以色列认识并事奉神……在以色列后来的历史中，一再重复叙述出埃及事件是救赎的行动，神藉这作为使祂的百姓认识祂自己。”德国神学家创造了“*Heilsgeschichte*”这个名词，中文是“救赎历史”。圣经没有这个词，所以也有学者把救赎历史称为“应许和应验”。两者意思一样，指神在一连串的救赎事件中启示自己。“救恩历史”这个词，把圣经中的历史原理表达了出来。

3. 神的启示不单透过祂拯救的行动，也透过话语的解释。行动与话语，两者是连系的。“这些历史事件‘唯有在启示的话语伴随之下’才是启示性事件……事实上，神的话是祂的作为，而祂的作为就是祂的话。因此，如果我们称之为‘作为—话语’的启示（*deed-word revelation*）就更加正确。神的作为就是祂的话语。以西结先知用下面的说辞来描述犹太的被掳：‘他的一切军队，凡逃跑的，都必倒在刀下，所剩下的，也必分散四方。你们就知道说这话的是我耶和華（结 17:21）。被掳本身就是神审判以色列人的话语。这事件是神的话语。然而，事件（*event*）经常有话语（*words*）伴随，在上述例证中，伴随的话语是先知以西结所讲的话语。不会只有事件，而任由事件本身来说明一切，也不会任由人自己从事件推断一些结论。神的说话往往伴随并解释事件的启示性质。因此，不是作为本身，乃是‘作为—话语’才是启示。这在新约圣经也同样正确。‘基督死了’是作为；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是释释的话语，使这作为变成启示性作为……并给这作为一标准的解释（*interpretation*）；神的话语常常在历史的作为发生之前，而且神的话语常常创造出历史的作为。试验先知所讲的是否神的话语，要看他所讲的是否应验（申 18:22）。因为每逢神讲话，事情便发生。”

B. 小结

赖德对圣经历史的解释，对信徒十分有帮助。整部圣经是神的作为和神的话语，在历史中配合起来，是神的启示，神是这样对人说话了。这是救恩历史的理解。

二、古特立—主题进路

古特立著。高以峰、唐万千译。《古氏新约神学》（两册）。台北：华神，1991。

A. 古特立研究神学的方法

1. 先订立与教义有关的 10 个标题：神、人与世界、

基督论、基督的使命、圣灵、基督徒的生活、教会、末世、伦理、圣经。

2. 涉猎或整合有关经文。

B. 评论

古特立的做法，长处在方便传承教义和信仰，能显一贯；弱点是流于主观。

C. 主题进路示范—洗礼

如果靠近神学，实用的问题是：信了主的人何以要受洗？因由或基础何在？洗礼的效果是什么？有何意义？受洗的人经历些什么？如果靠近圣经，回到圣经去，就会问：历史发展是怎样的？对于洗礼，圣经如何教导？在《古氏新约神学》目录中找不到“洗礼”的题目（因为要照顾的题目太多了），但如果查看书末〈主题索引〉，就能找到洗礼（页899-903）和信心（页949）的教导。提及新约对洗礼的教导，主要在第七章〈教会〉。古特立把洗礼理解为教会中的圣礼，分题当中有圣事礼仪和教会职事等。他引导读者涉猎新约书卷，顺次从福音书开始，然后是约翰著作、使徒行传，再到保罗，最后是其他书信及启示录，看新约怎样讲关于教会的各方面道理，其中都谈及“洗礼”。根据他的资料，发现最多提到洗礼的是福音书、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以下引述古特立所讲有关洗礼的解说。

1. 耶稣时代的3种洗礼：

a. 施洗约翰的洗礼：

- ① 施洗约翰的洗礼不是件新事，当时在犹太人当中，早已有类似洗礼的仪式，犹太的释经学派也在他们当中争论过有关礼仪。外邦人归化为耶和华的子民，也必须接受归化式的洗礼。昆兰的爱色尼人也天天洗濯，以求洁净。约翰的洗礼革新，在于国度的宣告和人自愿悔罪。
- ② 有人认为，约翰的洗礼可追溯至旧约中祭司必须奉行的洁净礼，或者先知用水象征行为上的洁净。结36：25说：“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洁净了。我要洁净你们，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弃掉一切的偶像。”约翰的洗礼可让人凭这礼仪使罪得赦吗？其实，这可说是先有了悔改的表示，罪才得赦。既然如此，赦罪不是外在礼仪施行的结果；洗礼的施行，是对实际已发生之事作公开的表明。
- ③ 耶稣用不着悔改，所以不需要受悔改的洗，那么他为什么要接受约翰为他施洗？耶稣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太3：15）当然，神选择在耶稣受洗时宣告：“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可1：11）但是耶稣为什么要洗礼？古特立说，

这只有一个满意的答案，是耶稣与那些必须悔改受洗的人认同。所以，他是为了作代表。洗礼不但是耶稣认可的悔改的表明方式；他这样受洗，也连结了耶稣藉门徒所施行的洗礼和约翰的洗礼。

- b. 耶稣的洗礼—耶稣的洗礼与约翰的洗礼有关系，同样要求人必须先悔改。不过，耶稣在最重要之处超越了约翰：耶稣是用火和灵施洗（太3：11；路3：16）。水洗和灵洗的关联，到使徒行传和书信中关系更重大。但福音书指出，耶稣用火和灵施洗，最少表示他的洗礼不是机械式的礼仪行动，而是给人更大的改变。
- c. 耶稣嘱咐门徒施行洗礼：
 - ① 随着耶稣复活升天，圣灵在五旬节降临，门徒开始实践耶稣的大使命，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人施洗。
 - ② 古特立在教会的主题下，讲到使徒行传时加了分题“教会的使命”。谈到教会的使命，除了宣讲之外，也必会想到施洗。那些相信的人都受了洗（徒2：38、41，8：12、36，16：15、33，19：5，22：16），洗礼似乎被视为入门礼。这是所有接受神道的人与神联合的一个行动。使徒在讲道中也提到洗礼，正如太28：19所说的一样，他们传承了耶稣最后的使命。
2. 保罗对洗礼的讨论：
 - a. 保罗在林前12：13看洗礼为进入基督徒团体的入门方式。他坚称这是由圣灵感动，因此有特殊的属灵意义。受洗的人不限阶级、种族、性别、社会地位，都“受洗归入基督”而“披戴基督”了（加3：27，另参罗13：14；弗4：24；西3：10）。
 - b. 罗6：1-4是保罗所写对施洗的看法最完全的一段。受洗主要是连于基督的死和复活，而非洁净。洗礼象征与基督同死、同理，也代表新的生命，与基督同享复活的生命，显出是由死入生的生命。保罗继续解释生命改变的重要意义，特别是老我之死。保罗指出了洗礼在神学上的意义：生命的改变。
 - c. 保罗与其他早期的基督徒一样，以得救和受洗为同一件事。伴随着洗礼的教训，是要求信徒过新的生活。歌罗西书关于洗礼的经文特别强调这方面，使用了脱下、穿上的隐喻（西2：12，3：5、8、10、12）。此处所用话语的类别，可明显看出洗礼是为叫人开始在行为上有确实的改变。脱去与穿上的象征比喻，可能就是从受洗者在受洗之前与之后自己所脱去与披戴的动作引发出来。或许受洗的举动也是一种记号，把价值观教导受洗者。

三、马歇尔—历史进路

马歇尔著。潘秋松等译。《马歇尔新约神学》。加州：麦种，2006。

A. 分部

他的新约神学大纲很简单：

1. 如何从事新约神学。
2. 耶稣、对观福音和使徒行传。
3. 保罗书信和神学。
4. 约翰著作和神学。
5. 普通书信。
6. 结论。
7. 索引。

B. 小结

此书的写法跟古特立的完全不一样，却并非没有主题。马歇尔是比较和综合各卷信息，然后找出共通点。他说：“新约经卷都是宣教的文献，主题不是耶稣本身或神自己，而是耶稣作为救主与主的角色。在本质上，新约神学就是宣教神学。”

第五课 天国近了： 耶稣传道的中心思想

上一课提要

马歇尔按卷研究圣经，与古特立的铺排不一样，但两位作者对圣经内容的理念看法相同。至于赖特，他强调先有一致的历史架构，然后在这架构中处理新约书卷。马歇尔则先看书卷的差异，然后通过宣教主题谈经卷的一致性。近期的圣经研究都强调书卷的独特性及书卷之间的差异，然后才谈一致性。

一、引言—新约主题“天国近了”

研究“天国近了”主题的3个方向：

1. 文学上，何以见得天国近了是耶稣传道的中心思想？
2. 从历史角度看，这在当时背景中是怎样理解的？（旧约文献、新约时代的犹太人）
3. 从神学角度看，天国近了在圣经启示中的意义何在？（耶稣是谁？何时降临？）

二、文学角度—耶稣传道的中心思想

1. 从符类福音（太、可、路）可见耶稣讲道的主题是天国。“神的国/天国/国”出现在符类福音的频率极高，但约翰福音就很少：

| | 太 | 可 | 路 | 约 |
|-----|-----|-----|-----|----|
| 神的国 | 4次 | 14次 | 32次 | 2次 |
| 天国 | 33次 | 0次 | 0次 | 0次 |
| 国 | 14次 | 1次 | 7次 | 3次 |

2. 这些字词多出现在符类福音的总结部份。例：可1:14-15；太4:17。“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是耶稣传道事工的开端，是总括性的句子，就像耶稣讲道的总标题。路4:43“神国的福音”也是一样。
3. 在主所做、所讲的许多重要事件中，都出现“天国”一词。“天国”是犹太人的写法，意义和“神的国”一样。太13章出现许多天国的比喻，可4章也有许多神的国的比喻。太24:14的末世讲章中提到“天国”，可10:23及14:24-25（最后晚餐）也提到神的国。
4. 看马太福音，可见天国是福音书的主线。耶稣如王者出生，他作为国度的王的主题很快就在马太福音出现。而马太福音的五大讲章全都提及天国：
 - a. 太5-7章—例：太5:3。
 - b. 太10章—例：太10:7。
 - c. 太13章（天国的比喻）—例：太13:11。
 - d. 太18章—马太记耶稣对门徒如何相处和伦理的教导，以天国开始（太18:1）。
 - e. 太24-25章—例：太24:14。
5. 耶稣也用行动表达他把天国带进人间（太11:2-5）。耶稣所做的和他所说的现象相符：天国近了！太21:5记耶稣是以王者的身分被钉；路22:16记耶稣是神之国的王；路23章和约18章记耶稣受审时被盘问是否犹太人的王，被钉十字架时的罪名也是“犹太人的王”。

三、历史角度—犹太人从王的角度来理解神的国

1. 在福音书说耶稣基督把天国带来之前，“天国”这个词很少见。甚至在保罗书信和其后的约翰福音也很少提天国。因为在福音传开后，不同地方（犹太文化以外之地）各有不同的表达，而巴勒斯坦地就多用“天国”来表达。解经者于是看“天国”的福音是从耶稣而来的信息。
2. 旧约有些经文表达神是王。例：诗29:10, 99:1, 145:1。以色列人看神是大地的王，也是以色列的王。
3. 在先知时代，从以赛亚书可以读到弥赛亚观念的发展，例：赛52:7。归纳先知对王的写法，旧约期待神兴起一个国度，一个王，期望以色列复兴。这是“弥赛亚盼望”。

四、神学角度—在圣经启示中的意义

1. “弥赛亚盼望”不但和一个人物的出现有关，也

和“耶和華的日子”有关（珥2：1）。而耶和華的日子既和审判、拯救有关，也有末世的观念：弥赛亚会在末世来到（但7：13-14）。

2. 新约圣经的写作背景，就是以色列人在等候人子的出现。虽然当时他们已经国破，但是神的管治还在他们中间。在末世，弥赛亚就会来，神要通过弥赛亚的来临再次管治他们。他们期待人子快快出现。从爱色尼人、法利赛人、奋锐党人的用语中，都可以知道这是以色列人的期望。然而，真正的王是耶稣基督。

第六课 救赎恩典： 天国降临所带来的祝福

上一课提要

从福音书，可以知道耶稣传道的中心是“天国近了”；从旧约圣经，可以知道在末世神会再来作他子民的王。就这是两约之间（第二圣殿时期）所谓的“弥赛亚盼望”。神本是以色列的王，他将要差遣弥赛亚来作王，复兴以色列并管治全地。

一、耶稣宣讲的“天国”有别于当代人

A. 当代人的“天国”

1. 法利赛人—负天国的轭、求天国在今生降临。
2. 爱色尼人—天国为光明的国度，与黑暗之子魔鬼对立、争战。
3. 天启论者—对现今悲观，认为国度的来临是宇宙性的末世现象（大自然的现象）。
4. 民族主义者（如奋锐党）—认为敌挡地上的政权，可以促使天国来临。

B. 耶稣的“天国”

耶稣讲及天国，比过去、当代及其后的人都要多，他所表达的天国也比别人丰富。他所说的和当代人的期望有相连之处，但是也有极之独特的启示：

1. 太11：28-30—对比法利赛人给人沉重的轭，耶稣带来的天国担子是轻省的。
2. 约18：36—对比爱色尼人强调的光暗，耶稣带出的不单是光暗，更是天上的国和地上的国。
3. 路17：20-21—天启论者猜想神国度来临时的景象，耶稣却说神的国已经来到，“就在你们心里”。
4. 太26：51-54—神国度的来临不靠刀，不靠才能，不靠势力或人意，而是靠神的旨意。通过十字架，天国的救恩普及万民。

5. 太8：10-12—耶稣预期十字架的救恩完成后，神的恩典会广及普世。

二、耶稣用行动，强有力地将以天国带来

1. 耶稣不单宣讲天国近了，更彰显天国的大能，成就神的拯救。耶稣指着自已说，众望所归的人已经来了（太11：2-3）。当时的人还搞不清楚耶稣是不是“那将要来的”。然而，耶稣通过他所做的事，强有力地将以天国带来了。
2. 耶稣带来的是拯救，也是审判（太11：4-6；赛26：19，29：18-19，35：4，61：2）。以色列人正是通过经历神的审判和拯救，来经历神的管治。先知常常提醒以色列人的，也是神的审判和拯救。
 - a. 审判—耶稣的信息与施洗约翰“天国近了”的信息（太3：2）一脉相承。
 - b. 救恩—耶稣的信息比施洗约翰的信息更为具体，也有更新的启示。

三、耶稣带来的救恩

1. 神的管治（可10：15；太6：33，13：44-46）。
2. 得进天国，得永生（可10：17-30）。
3. 病得医治，身心重建（太12：44）。
4. 与神同在，喜乐地相交（路15：1-2）。
5. 罪得赦免（可2：3-7）。
6. 义人的身分（太5：6）。

四、救恩的新秩序，国度的新阶段

A. 耶稣对待人的方式令人惊奇

1. 针对不义的钱财、人对钱财的倚靠（路6：24，12：16-21）。
2. 针对自义的人、以义行谋求自我满足的人（太6：2、5、16），责备富足的人（路6：24）。
3. 针对能说不能行、按己意解释律法的人（太23：2-4、16-22）。
4. 亲近和接纳病人、有需要的人，甚至罪人（路15：1-2）。

B. 耶稣怜悯罪人，嘉许信心

1. 赦罪（可2：1-12）。
 2. 赞许受助者的信心（可5：34）。
- 不论贫穷、富足，在耶稣面前，罪都蒙赦免。

C. 耶稣带来救恩的新秩序

1. 讲到进天国，往往用被动式：像小孩、承受（可10：15；太5：5）。
2. 也有主动的，意思是要渴慕追求（太11：11-13；路16：16）。

五、比较保罗的教导

耶稣带来的救恩是神所赐的恩典，不是人赚取的功德。这和保罗所说的一致。

第七课 国度伦理： 耶稣对门徒的要求

上一课提要

1. 耶稣对待人的方式令人惊奇，他责备富足的人，重视人的信心。他提到进天国时，有被动的形式，也有主动的形态。太 11:12 的“努力”不是指善行，而是指渴慕、追求的心态。另外，在大小儿子的比喻中（太 21:28-32），耶稣带出两点：以为可以进去的进不了，以为自己不能进的却进了。因此，人要有渴慕的心，而且不要以为自己一定可以进入神的国。
2. 表面上，保罗说明了因信称义的道理，耶稣讲的却是“天国近了”。然而，藉着所行的神迹，耶稣期待人回应他，并且着重赦罪和信心，说明人进天国是要靠恩典和信心，所以他所说的和保罗是一致的。

一、讨论伦理的原因

1. “伦理”指耶稣对门徒的教导、生活上的要求。伦理教导在耶稣的传道事工里很重要。福音书的确有许多耶稣给门徒的教导。例：马太把耶稣的讲道编为 5 篇，其中两篇是伦理教训。耶稣是“教师”（而不是救主）的印象也很普遍。甚至有学者认为，耶稣教的是义行，而保罗教的是因信称义，两者不同。自由主义者认为，耶稣对门徒有绝对的要求，是伦理标准，是进天国的门路。有人认为耶稣的伦理不是给当代人实践的，因为耶稣的信息有末世含意。
2. 其中最需要纠正的说法，是把耶稣的伦理教导区分为智慧的伦理（例：孝敬父母、饶恕人）及绝对/激进的伦理（例：变卖一切来跟从耶稣、爱父母过于爱耶稣的不配作他的门徒……），并提出智慧的伦理没有末世的迫切性，而绝对/激进的伦理可以决定人是否能进天国。我们要小心这样的区分，因为会把耶稣的教导简化成行为。

二、耶稣的天国讲论与伦理教导的关系

A. 耶稣鉴别律法以外的遗传 (*Halakah*)

1. 耶稣与法利赛人辩论有关律法的实践，冲突不完全因为律法，而是律法以外的遗传。例：可 7:

1-13 就提到“古人的遗传”和“人的遗传”。

2. 律法称为“妥拉”（Torah，有教导的意思），分为摩西律法（代下 23:18）及口传律法（传统的命令和禁令）两部份。口传律法并不是从摩西五经而来，而是从犹太人的传统累积下来。但是，法利赛人看口传律法和人的遗传，与摩西律法有相同的权威。
3. 口传律法其实只是仔细解释律法的执行方式，表面上教人守法，实际上却带人离开律法的精意。这些教人怎样“行”（*Halakah*）以致不触犯律法的数百条规条，本意敬虔，最后却成为回避律法责任的工具。耶稣在分辨和鉴别律法与口传律法的事上，的确是一位英明的老师。

B. 耶稣重新解释旧约的诫命

1. 耶稣拥戴律法，是毋庸置疑的。最明显的例子，是他从旧约律法归纳出两条最大的诫命（可 12:28-34；太 22:34-40；路 10:25-28）。第一条诫命出现于“示玛”（*Shema*），属犹太人每天两次的核心祈祷。
2. 耶稣也似乎取消了一些旧约的诫命：
 - a. 圣俗之分—这源自旧约“分别为圣”的做法。例：可 7:14-23 提到的洁净，并非礼仪上的洗濯之礼可达。旧约先知宣告神在末世要成就的完全洁净，耶稣的天国就带来了。
 - b. 安息日的执行—这源自十诫。例：可 2:23-28, 3:1-6。门徒跟随主的旨意，走在主里面，满足了安息日的要求。

C. 耶稣带着权柄解释律法

1. 耶稣诠释律法—登山宝训记载了 6 项对辩，是耶稣对律法的解释。他剖白律法的深层意义，叫人更全面地执行律法。这些诠释反映耶稣对律法有最根本的理解，对遵守者是诠释的权威。他超越律法的权威，也成全了律法。例：从可 10:21 可以看见他对门徒有超乎律法及更绝对的要求。
2. 耶稣的地位比代表律法的圣殿更高—耶稣斥责人说：“我的殿必称为万国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可 11:17）。圣殿要成为万国祷告的殿，是先知的预言（赛 56:7；另参耶 7:11）。他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 2:19）又说：“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太 12:6）耶稣自己取代了圣殿的位置，成为人亲近和敬拜神的所在。
3. 耶稣成全律法—“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 5:17）耶稣来，完成了律法未完的作用，更应验了旧约应许的天国救恩。

第八课

神的子民： 十二门徒、教会的基石

上一课提要

1. 耶稣的伦理要求无分绝对与不绝对，因为他是国度的主，对门徒有绝对主权。如果明白他是神，我们会顺服。
2. 作门徒的意义本在于听从耶稣的教训，所以需要认识神的律法。顺服耶稣的教训诚然是进天国的条件，然而，靠己力能做到耶稣的要求吗？可10：27说“神凡事都能”。我们是凭着相信耶稣来顺服耶稣的主权，而不是说我们已经做到了，才进天国。我们是凭信，靠着主的能力，做到主的要求。
3. 天国带来的是律法的要求和审判，同时也是救赎的恩典和礼物。在神的主权下，两者是互动的。我们要像小孩那样，通过律法经历耶稣基督的管教，通过救恩经历他的爱。

一、耶稣只两次提及“教会”

1. 教会是信仰的群体，也是新约圣经重要的教义和主题。新约教会由不同民族的信徒组成。但是，耶稣只在以色列人中传道（太10：5-6），也极少提及“教会”一词。那么，耶稣曾经清楚告诉门徒关于教会建立的事吗？我们可以在耶稣的信息中读到关于教会的真理吗？国度与教会又有什么关系？神的国就是教会吗？
2. 耶稣只两次提及“教会”，分别在太16：18-19及18：17。后者是在耶稣教导门徒要怎样彼此相爱时提及的，而本课主要讨论的是太16：18-19。当耶稣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时，他是在启示教会的成立吗？

二、对太16：18-19的3个理解

A. 认为“天国”与“教会”两词相等

这个看法以教会为本，是比较古远的看法，也是未有新约神学之前的看法，关键在于磐石是谁。奥古斯丁(Augustine, 354-430)认为磐石是耶稣基督，罗马天主教看磐石是彼得，并因此认为彼得是第一任教皇。宗教改革后，学者看磐石是十二门徒，例：“改革宗圣经神学之父”霍志恒。

1. 霍志恒的看法——从经文的重要字眼和上下文释义，认为太16：18跟16：19前后呼应及相等。“我要把我的教会”一句的要点是“我”，即耶稣基督自己要代替旧的以色列群体成为教会。“要”是未来式动词。上文是彼得认信基督，下文在彼

得认信基督后，耶稣向门徒预言他要进耶路撒冷受苦。后来，教会就在苦难中生长。另外，太6：18-19的“磐石”也跟“钥匙”呼应。霍志恒从中看见招聚的喻意：教会是建造中的房屋，彼得是掌钥匙者。因此，霍志恒的结论是耶稣在这段经文清楚训示了新约教会的建立。

2. 反对的看法——认为教会与天国在历史进程上不同，在字眼、神学意义上也有分别：
 - a. 结构上——天国是无形的，而教会是有形的；
 - b. 恩赐上——天国有属灵和道德含意，而教会是敬拜的实体；
 - c. 角色上——天国包括耶稣传道、教会发展，而教会主要指外在的组织和大的事工。

B. 认为“天国”与“教会”两词分割

这是极端的历史批判者的看法，认为耶稣没有说要建立教会。“教会”一词在新约出现极少；即使出现，也可能只是教会的用词。这词是在教会成立后，才由福音书的作者用在福音书里，不等于耶稣先用这词来教导这方面的真理。他们甚至看耶稣所讲的与保罗所讲的没有关系：耶稣传天国，保罗讲教会。

C. 两词不尽相同，但有莫大连系

1. “教会”一词指“群体”，但不具体指向成形的教会。“教会”在原文只是指一般性的聚集。从历史分析，耶稣当时与其后教会的成形有相当的距离，所以不应把“教会”在后期才有的丰富含意读进经文中。
2. 耶稣的确有意建立属他自己的天国群体。他以渐进的启示，预备门徒建立日后才成形的教会。这个理解很符合旧约“余民”的观念（赛10：20；王上19：18；另参罗11：4-5）。按照旧约“余民”的观念，耶稣呼召门徒成为新约“神的子民”。
3. 耶稣曾经用各种方式来描述新约“神的子民”：羊（约10：1-5）、光明之子（路16：8）、新的约（可14：24）、新郎和陪伴之人（可2：19）等。
4. 耶稣更选立十二门徒，为建立教会的初步行动。“12”是神子民的象征数目。耶稣差遣十二门徒，给他们权柄去传道，预期他们成为使徒（可3：13-19；路6：12-16）。他也在最后晚餐中设立圣餐，预备门徒进入末世的过渡期（太26：29）。耶稣没有具体地提到日后的教会，但他把天国的使命交付门徒，是为招聚神国的子民与他一起成就神的计划。

第九课 基督称号： 弥赛亚、人子、神的儿子

上一课提要

1. 耶稣传道时所聚集的一班门徒，是属于天国的，也是初期教会成立、教会“开端”时的群体。郭培特：“耶稣招聚门徒成为教会的雏型”；赖德：“耶稣的群体是真以色列，与旧约群体连接。”可见，天国的进展与教会发展有关。
2. 太 16：18-19 的解释：
 - a. 磐石—原文与“彼得”一词相似。按上下文，是指彼得；
 - b. 阴间的权柄—门徒所做的，能叫人在天国里得救；
 - c. 天国的钥匙—耶稣启示的真理的权威，现在交付门徒；
 - d. 捆绑和释放—门徒能藉真理的宣讲使人进天国。
3. 天国与教会的关系：
 - a. 神的国指神的管治，教会则是人组成的群体。
 - b. 耶稣使神的国来临，并根据太 16:18-19 所说的，使“神的子民”这个观念有了新的意义：不再单指以色列民，而是指信耶稣的普世信徒。
 - c. 教会既由神国度的子民组成，所以就不是国度本身。两者并不相等。
 - d. 教会是神的国在世上的具体显彰。我们若属于这个国度，就顺服耶稣，加入信徒的群体；我们若属于教会，就需要有神国度的视野，知道神的主权远在教会之上。

一、基督的称号

1. 传统的基督论是通过基督的称号（或头衔）来研讨的。在新约神学的查考中，一个称号可以有多种含意。从神学角度看，每个名堂都可以写一篇文章。新约神学在研究每段经文时都要看上下文，因为经文有自己的时代背景或当下的处境。
2. 除了弥赛亚、人子、神的儿子几个称号外，耶稣还有别的称号：拉比、先知、拿勒人耶稣、主（主人、敬拜的对象，是教会成立后信徒对耶稣的称呼，如同旧约的以色列人称耶和華為主）。

二、弥赛亚

1. “弥赛亚”翻出来是“基督”（约 1：41），意思是受膏、被膏立的人。古代一些以色列人会经过受膏的程序，成为先知、祭司、君王等重要人物。在耶稣时代，以色列人正在等候一个大卫的后裔，被膏立的王。耶稣所传扬的是神的国，他就是弥赛亚。称号是重要的，因为称号的意思跟

神的国有密切关系。在初期教会，信徒爱称耶稣为“耶稣基督”。

2. 在犹太背景中，“弥赛亚”的含意是等待神从大卫的后裔中兴起一个王，带来以色列的拯救（赛 9：7，11：1）。在两约之间的时代，以色列人就有了这个期望。
3. 新约运用“弥赛亚”一词的重点经文：
 - a. 群众对弥赛亚的期待（约 7-8 章）—群众都在猜想：耶稣会否就是那位要来的弥赛亚呢？我们要分辨群众对弥赛亚的想像，与耶稣带来的真正意义。
 - b. “弥赛亚秘密”和弥赛亚的意识—“弥赛亚秘密”是指耶稣显出大能后，往往提醒人不要把消息传出去。耶稣吩咐要守“弥赛亚秘密”的，通常是被赶的鬼、被医好的人（可 1：40-44，5：43，7：36）、受启示的门徒（可 8：29-30）。一个称号在群众心中的意义往往与神的旨意不同：群众以为耶稣会成为大君王；但神差耶稣来，却要他上十字架。
 - c. 彼得的认信—对于耶稣基督是弥赛亚的身分，彼得的认信有关键意义。
4. 新约显示耶稣身分的用语还有“大卫的子孙”（太 1：1）、“君王”（耶稣这个王的诞生，使希律王非常不安）等。我们需要从新约来重新认识耶稣的身分、主权和启示，以及他要经历的十字架。

三、人子

1. 人子的称号在当代犹太文献中有非常崇高的意义（但 7：13-14）。
2. 耶稣自称“人子”的情况可归类为以下 3 种：
 - a. 在世传道时，自称人子（可 2：10；太 11：19；路 19：10）。
 - b. 预言人子的受苦和受死（可 8：31，10：45；太 12：40）。
 - c. 重新解释犹太人所认为的人子要在荣耀中来（可 8：38；太 19：28）。
3. 耶稣受审时，大祭司问他的身分（可 14：61-62；太 26：63-64）。他回答自己是神的儿子后，更回答自己是人子，直指但 7：13-14 所说那位从天而降的弥赛亚。

四、神的儿子

1. “神的儿子”在基督教信仰中有丰富的神学意义。在旧约圣经，“神的儿子”可以指神的子民、有神能力的人、天使等。但在耶稣时代，“神的儿子”特别有弥赛亚的含意。他与神有特殊的关系，有相同的特权，有神圣的身分（太 11：27；约翰福音）。

- 在“人子”、“弥赛亚”、“神的儿子”这些称呼中，“神的儿子”最能表达耶稣作为弥赛亚的神圣身分。福音书的引言（可1：1）、耶稣的受洗（可1：11）和受试探都显出来（太4：3）。初期教会也重视“神的儿子”这个称呼。
- 福音书述及神的儿子的经文：彼得认耶稣（太16：16）、马大对耶稣的认信（约11：27）、鬼在惧怕耶稣时对他的称呼（路4：41）、耶稣受审时大祭司查问他的身分（太26：63-64）。可见，耶稣具有神圣的身分。

五、结语

歌罗西书、以弗所书、希伯来书和约翰福音在谈到基督的身分时，都称他为“主”。从这几卷书的基督论，我们可以更进一步认识他，亲近他，敬拜他。

第十课 已临未临： 新约的末世观

一、“已临未临”的意思和背景

- “已临未临”的意思是耶稣已经来了，带我们进入末世，但是他还要再来。信徒经验的救恩和从神而来的祝福，是处于一个过渡期。这就是新约时代的末世观。
- 要对圣经所说的这个时期有更多认识，得先理解犹太人的末世观。犹太人是“二元”（今世和来世）架构来看末世的，认为天国会在末世显现。
- 在福音书中，今世和来世的用语可见于太12：32；可10：29-30；路16：8，18：30。今世是窘迫的时代，应许未见应验，看不见神，没有永生；来世有神大能的显彰、弥赛亚带来的拯救和审判，以及祝福。耶稣的启示也是以这二元的末世观作为架构。

二、天国的降临引进救恩历史的新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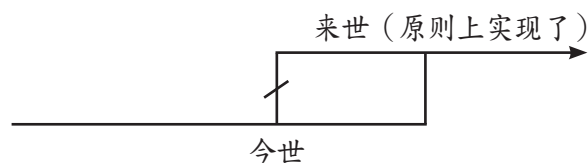
耶稣所讲的话、所做的事，说明他已把天国带来。在末世的架构中，天国的降临引进了救恩历史的新阶段：

| | | |
|--------|------------|----|
| 今世 | ——— —————→ | 来世 |
| 旧约 | 新约 | |
| 律法、先知 | 福音 | |
| 应许 | 应验 | |
| 神显 | 耶稣、圣灵 | |
| 靠祭礼 | 十字架为赎罪祭 | |
| 以色列为子民 | 从东到西许多人来 | |

三、天国来临的奥妙

细看新约的记载，会发现天国的来临有以下的微妙：

- 耶稣启示有关天国时，有现在已临到的，也有将来才临到的说法。
 - 将来才临到的——太6：10；可10：17；路13：28，19：11-27。
 - 现在已临到的——太11：4-6，12：27-28；路4：21。
- 已临的和未临的同时出现，成为一个难以解释的情况。学者都认为这是新约神学的核心问题，为此争论不休。当中有：
 - 一贯末世论（consistent eschatology）——认为国度始终是未来的。
 - 实现末世论（realized eschatology）——认为国度已完全来到。
 - 实现过程中的末世论（eschatology in process of realization）——认为国度是在来临过程中。
- 最能反映“已经”和“还未”之间张力的，是库尔曼（O. Cullmann, 1902-1999）提出的“已临未临”（already but not yet）的解释。霍志恒把库尔曼的说法图解如下：



- 小结——耶稣把天国的降临展开了，把救恩历史引进一个新阶段，让旧约的应许在今世中应验，以致福音传到万民，然后末世才最终来到。

四、太13章的天国比喻说明天国“已临未临”

- 天国的奥秘（太13：11）——稗子（太13：25）、芥菜种（太13：31）、面酵（太13：33）、宝贝（太13：44）、好珠子（太13：45）、网撒在海里（太13：47）、家主从库里拿出新旧东西（太13：52，是总结性比喻）。
- 这系列天国比喻的共通点——初看似不显眼，后来却是伟大无穷。例：不是人人都能看见种子起初的价值，因为不到最后是看不见的。
- 从起初的“小”到结局的“大”，当中有过程——这与神学上“已临未临”的情况很像。
- 预言、比喻的解释表述的意思：
 - 开始时微不足道，最后却宏大显彰。
 - 其临在不能以肉眼看见，而所传的道却在其中。
 - 终极圆满之先，是自然的在世发生，其间是已临未现的过程。
 - 人的力量不能敌挡它的实现，也不能加速过程。
 - 末世的来临并不隐藏，其威力已进入这世界。

第十一课

福音奥秘： 保罗神学的框架

一、保罗神学的结构

保罗书信共 13 卷，都是保罗在个别和不同的处境中写成的。以下是 3 种研究保罗神学的进路，有助掌握保罗书信的系统及保罗神学的核心或入手点。

A. 从因信称义的说法入手（法庭概念为主）

这是宗教改革以后最受重视的保罗神学。在罗 3-5 章及加 3-4 章，和“宣判”相关的字眼或词句特别多。保罗的信息涉及法庭的用语和概念，例：“亏缺”、“称义”等都是法庭用语（罗 3：21-24）。

B. 从关乎圣灵的说法入手（属灵经验为主）

保罗书信中有不少强调圣灵的段落，例：罗 6-8 章（罗 8：2、5-6、9）；加 5 章。此外，又有“在基督里”的典型词组。这些说法涉及灵里的经历，似乎也 and 成圣的经验有关。

C. 从福音奥秘的说法入手（救恩历史为主）

保罗一再提及他所得的这个启示，并称之为奥秘（加 1：11-12；罗 16：25-26）。这奥秘为基督，为神的计划（弗 1：17-23，3：1-13；西 1：15-20，25-26）。保罗的基督论和救恩论都从这个救恩历史的架构说起。保罗是这奥秘的领受者和宣讲者（基督是本，他是末）。

1. 在大马士革路上蒙恩、蒙召。
2. 蒙神托付，把所得的启示向人阐释和表达。
3. 所传的基督是救恩历史的中心（用语不同，却是有连系的）。
4. 所宣讲的是末世已临的信息。
5. 末世观呈现“已然未然”的看法。

二、保罗以救恩历史的观点表达神学的重要概念

A. 因信称义

保罗把救恩看为在古今之间来到。“因信得救的理”（加 3：23-24）及“耶稣的救赎”（罗 3：21-26）都是在历史的架构中。“神的义”是神在末世赐下的恩典，是法庭式的表达。

B. 属灵经验

“圣灵”是末世（“时候满足”）之恩（加 4：4-6），“如今”是“赐生命圣灵的律”（罗 8：1-8）。保罗把圣灵看为一个律，也就是在救恩历史中耶稣所成就的“释放”。

C. 在基督里

1. “因信称义”和“圣灵的释放”都是保罗对末世救恩的说法，相等于耶稣带来的天国祝福。因此，他的常用词“在基督（耶稣）里”（73 次）也有宏观含意。例：罗 6：11，8：1-2，12：4-5，15：17，16：3；林前 1：2；弗 1：3；腓 1：1；帖前 2：14。
2. 一般来说，“在基督里”表达个人与基督的关系；但在保罗神学中，却表达救恩历史的宏观体系，解释我们同得的救恩，以及在基督里同得的身分。例：整个教会同时“在基督里”（西 3：1-4，8-11）；信徒可以亲身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加 2：20）；信徒可以“向罪……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看自己是活的”（罗 6：11；另参西 3：3）；信徒也可以“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 2：6）。
3. 保罗有宏观的人观——你是亚当里还是基督里的人呢（罗 5：12、21；林前 15：22）？得救就是“归入基督”（林后 5：14-17；弗 1：10）。

三、结语

保罗神学在新约神学中分量很重，因为保罗书信中的神学论说很丰富，而保罗也曾为自己是传福音的使徒而辩护。但保罗的角色始终是耶稣基督的仆人，不是信仰的对象。他只是解释者，所宣讲的是耶稣基督和耶稣基督的福音。

第十二课

既然应然： 使徒所教导的信徒生活

福音书和保罗书信的伦理教导一致，都有一个特征：重视人与神的关系。也就是说，行善的动机源于人归属于神的国度。一般人只是为行善而行善，但耶稣和保罗的教导都说：要弄清楚自己在主里面的身分，神才是人行善的出发点和动力所在。

一、耶稣的伦理教导

1. 耶稣和律法师辩论时批判口传律法，重新解释律法的运用，也更深入地剖释律法的精义。耶稣本身超越律法的权威，也成全了律法。因此，基督徒的伦理不单是一套法则，更是关系。我们的身分是天父的儿女，所以要学习像小孩子：一方面接受神的管教，喜爱神的律法；另一方面仰赖神的赦免，让神在爱中养育我们长成耶稣的样式。
2. 天国近了，人当悔改，这悔改是耶稣的国度带给

人的一份救恩的礼物。这礼物包括两方面：律法和管教、慈爱和赦免。两者都是神的恩典。天国的管治就是那么动态和全面的。

二、保罗的伦理教导

A. 伦理的出发点

保罗的伦理教导与耶稣所讲的一样：先归属神，然后基于主里的身分而行善。行善的次序应该是先蒙恩，后行义。

1. 从保罗的讲论和书信的结构可见一斑——一个别的章节（例：加 5：25；罗 8：5-6）；书信的结构是先讲道理，再讲实践或伦理教导（例：加 5：1；弗 4：1；西 3：1；罗 12：1）；“既然”与“应然”的论说（罗 6：1-2、11-13；西 3：3-5、9-10）。“既然”是神的救赎带给我们的身分，“应然”是神对蒙救赎的命令或要求，两者都是神的恩典。前者是基础，是得救的生命；后者是自然的表现，是得救的生活。
2. 从成圣的观念可见一斑——“成圣”虽与道德有关，原意却是“为圣”，也就是分别为圣，归神所有（帖前 4：3-4；出 19：6）。保罗用这个概念表达基督徒的身分与伦理（罗 1：7，11：16）。另外，他又用圣殿来描述教会和神的子民（弗 2：19；林前 3：16-17）。如果信徒是神的殿，生活就该反映神的荣美。

B. 伦理的观念

1. 使人成圣的是神，美好的德行都源于耶稣基督与圣灵。人虽按自己的标准定善恶，但保罗像耶稣一样，所讲的是神的善（可 10：18）。基督要洁净教会，而圣灵会帮助人成为圣洁（帖后 2：13；弗 5：25）。
2. 救恩已完成，争战已得胜，主已胜过罪与死（林前 15：54-57），所以我们应该对行善更有信心。“既然”代表一种实况：死和律法的权势已失效，必不能胜过我们。“应然”是信徒可以做到的，因为神已经为我们预备了救恩和动力。
3. 保罗用争战、成熟、信心增长、已然未然等主题来描写成圣的挣扎（林前 3：7；林后 2：14；腓 1：9；西 1：28）。信徒是必胜的，会越来越有见识和爱心，并成为圣洁。

C. 教导的内容

1. 处境中的教导——保罗的劝勉篇章，有时在处境中提出实际的指引，有时是教会生活的一些原则，或者善行的一些总结（帖前 1：3；腓 1：6）。
2. 律法的重要——在保罗神学中，律法的功用十分重要：

- a. 把人圈在罪中；
 - b. 引领人归向基督；
 - c. 实际地指引人的生活，是信徒生活的标准（罗 10：4，13：8）。
3. 良知的帮助——保罗书信也谈及良知，就是神放在人里面的是非之心，提醒人有关神的审判，并在人心中指引方向（提前 1：5）。
 4. 爱心的实践——保罗伦理的核心总结是爱（加 5：6）。

第十三课

符类福音：

旧约的引述、基督福音的传讲

一、引言

1. 第五至十二课是本课程的第二部，以救恩历史为框架，归纳新约的信息，着眼于一致性，论及耶稣的天国信息及有关的基督论、救恩论、末世论等。第十三至二十课是第三部，将会从历史的进路去看，着眼于个别书卷的不同或分歧。首先讲论的是福音书。
2. 四福音是异中有同，相同之处是主题和结构都与耶稣的受苦受死有关。至于差异，教会很早期就有人用结 1：10 的人、狮、牛、鹰来描绘四福音的面貌。这不失为最简单的福音书神学诠释。
3. 福音书可以分为符类福音和约翰福音。符类福音包括太、可、路，3 卷书的相同处较多。除了结构相似，经文更有“平行”的现象，可以放在一起来看，所以又叫“对观福音”。
4. 符类福音每卷书都有重点主题，本课会聚焦于“传福音”这个核心主题，看 3 卷书怎样各异其趣：马可指出旷野中的福音从旧约已经开始，马太的福音贴近耶稣传道的犹太历史背景，路加则沿用以赛亚书救恩的观念。

二、马可指出旷野中的福音从旧约已经开始

1. 可 1：1 的标题句显出对“福音”的关注。这节经文的关键词固然是“耶稣基督”，主语却是“福音”，带出问题：耶稣基督的福音是怎样开始的？马可引用旧约的经文来说明。
2. 马可的复合引述（不止引用一处旧约经文来说明福音的开始）：玛 3：1（审判）；赛 40：3（安慰）；出 23：20（以色列在旷野失败，但蒙主引导，继续前行）。马可藉此指出，从一开始神就临在于旷野，拯救他的百姓，那已经是福音。
3. 以福音为标题，显出马可对福音的重视：可 8：

35（参太10：39；路17：33），10：29（参太19：29-30；路18：29-30）。

4. 以旷野为背景说明开始，配合耶稣的受苦及对教会的劝勉。马可提到耶稣很快就受逼迫，主一连3次预言受苦（可8：31，9：31，10：33-34）。马可着重记述耶稣的受苦，带着长长的引言。

三、马太的福音贴近耶稣传道的犹太历史背景

1. 马太不常用“福音”一词。在马太和马可呈现平行经文时，就算马可提及“福音”，马太也未必用“福音”一词。“福音”这名词在马太福音出现4次（太4：23，9：35，24：14，26：13），《和合本》把太11：5的动词也翻译为名词。
2. 用“天国的福音”引入耶稣的教训篇章，主要有太4：23及9：35两节。两节的相同之处：
 - a. 都是总结句子，概括报告耶稣怎样走遍加利利各城乡，医治各样病症。
 - b. 都提到“天国的福音”。
 - c. 都引入长篇的讲道。
3. 马太引述旧约经文54次，远比马可为多。马可鼓励人为福音付代价，马太则喜欢用引述公式“这事是要应验……”来铺陈耶稣的生平，突出耶稣的降生和传道是应验旧约的应许，目的是帮助犹太读者。
4. “福音”一词在当时的罗马帝国本是个普通用语，指重大事件带来的好消息。当耶稣完成救恩后，教会以“福音”来称耶稣基督的一切，包括耶稣所传“天国近了”的信息。马可很着重“福音”这个词，马太则因为贴近犹太背景而较少用它。

四、路加沿用以赛亚书救恩的观念

1. “传福音”的动词贯串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
2. “救恩”一词只出现于路加福音（路1：77，2：30，3：6，19：9），而旧约提及“救恩/拯救”的，以诗篇和以赛亚书最多（赛12：2，51：5、8，56：1，60：18，62：1），宣告耶和华的拯救。
3. 路加的神学理解可见于路3：4-6对赛40：1-11的引述：不单是旷野有人声，而是像再出埃及一样，主的荣耀和救恩在旷野临到他的子民。
 - a. “路”、“道”是以赛亚书并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主题。《七十士译本》的赛40：1-11有“救恩”一词，描述的路是王的道。这概念包括以色列在旷野走的路，是出埃及的路，也表达神的救恩和荣耀临到他的子民。
 - b. 以赛亚书可算是“旧约的福音书”。除了赛40章，前后的经文都重复描述神的救恩如何临到他的子民，并且是按出埃及的模式临到他们。

- c. 路加使用“救恩”一词，并引用赛40：1-11，可见这卷福音书很重视神显明他的救恩给有需要的人，包括穷人、女人、受歧视的、弱勢的……
4. 对道路和救恩的其他描写：路加特别详细记述耶稣往耶路撒冷的路，也特别重视耶路撒冷。路加福音是由耶路撒冷开始，在耶路撒冷结束的。到使徒行传，门徒也从耶路撒冷传福音到地极。可见路加福音很配合救恩之路的发展。

五、结语

历史的进路可以是很细微、详尽的查考，能使书卷显得各有分歧，但也有助人更精确地看到个别书卷在神学上的独特与贡献。

第十四课

约翰福音：

道成肉身、叫信他的得永生

一、约翰福音的独特

A. 内容

1. 神迹的记载一只记载七八个神迹，而且大多是约翰福音独有的。
2. 讲章—讲道的篇幅不多，但“生命之粮”、“我是好牧人”、“我是羊的门”等讲道都是独特的。
3. 其他—约翰福音的序言和结语、一些独特的片段，以及耶稣自称“我是”等，都是这卷书的特点。

B. 背景

符类福音多记载耶稣在加利利，约翰福音则记载他常在耶路撒冷跟犹太人对话。

C. 风格

1. 句型很短，有时就像诗歌。
2. 二元论的概念是符类福音所没有的。

D. 小结

约翰福音有自己的资料来源。从用字看，耶稣讲道的主题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但是“天国”一词在约翰福音只出现5次，“悔改”更从未出现。约翰福音的常用词包括“真理/真”（46次）、“爱”（44次）、“信”（100次）等，从中可以看见约翰要表达的神学信息。

二、耶稣基督的称号

A. 救主

符类福音没有出现过这个称号，但是约翰福音却称

基督为救主。“基督”的意思本是受膏的君王。约4:42记雅各井旁的妇人与耶稣相遇后向乡人介绍耶稣，撒玛利亚人就称他为“救世主”。另外，约翰对耶稣的其他称呼，有些背后也有拯救的意思，例：“好牧人”（约10:14-15）。

B. 我是

1. 耶稣7个“我是”的宣告：生命的粮（约6:35），世界的光（约8:12），羊的门（约10:7），好牧人（约10:11），复活、生命（约11:25），道路、真理、生命（约14:6），真葡萄树（约15:1）。
2. “我是”句式在旧约是神独有的自称：“我是自有永有的”（出3:14）。

C. 道

1. 这是用于耶稣身上的独有词汇（约1:1；启19:13）。
2. 这个词有很强的希腊背景。当时的人理解“道”为存在于受造的宇宙中一个永恒的内涵，而犹太人则看为是神与他所创造的宇宙的一个沟通、中保。这个词使人想起创造、沟通、启示。约翰勇于用当时人所熟悉的字眼，却给予它独特的内容，以表达他的基督论。
3. 这个词只在约翰福音的序言中出现。道成了肉身（约1:14），就完全否定了诺斯底主义的主张。约翰要突出耶稣与创造有关，是自有永有的。

D. 人子

约翰表达人子是“上去下来”（约1:51）的救赎主。

E. 神的儿子

1. 犹太人理解“神的儿子”是弥赛亚。约翰表达耶稣和天父的关系非常紧密（约3:35，5:20，10:15、38，17:4）。
2. 耶稣回答人的质问时说“我与父原为一”（约10:30），表达他与天父的合一、相等。

F. 小结

耶稣是完全的神、完全的人，这点在约翰福音表达得最充分。一方面，约翰福音明显表达了耶稣神性的身分；另一方面，也表达了耶稣人性的一面：他会累，会哭。耶稣就是道成了肉身。

三、对“救恩”的理解

A. 耶稣带来真正的救恩，应验旧约的应许

耶稣带来拯救的恩典（约1:16-17）。恩典和真理都由耶稣而来，突破了犹太人看救恩从律法而来的观点。耶稣的救恩也带来生命（约20:31）。

B. 救恩是属天的，是永生，却被人意和血气所误解。耶稣用五饼二鱼喂饱好些人，他们因耶稣行的神迹而认为他是弥赛亚（约6:14），但耶稣却说他们只是因吃饼得饱而信（约6:26）。

C. 神迹不带来真正的救恩，却能显出耶稣的身分。神迹的作用在于显出耶稣救主的身分（约2:11）。

D. 用二元概念 / 词汇来说明救恩的真理

1. 光与暗、生与死、属灵与属肉体、从上头来与从下头来、属这世界与不属这世界……约翰用对比帮助信徒清楚分辨，使他们在真理中得着真正的救恩（约5:24）。
2. 在约翰福音中，“生命”一词的含意非常丰富（约10:10）。
3. 符类福音讲救恩，强调悔改；约翰福音则清楚说明：信耶稣就得永生，因为耶稣为人舍命。

四、其他神学要点

约翰福音还有其他如末世观、圣礼观、圣灵论等神学要点，但是其基督论和救恩论是最重要的。

第十五课 使徒行传：圣灵降临、 神的道“必须”兴旺（一）

一、使徒行传简介

A. 特点

使徒行传是路加福音的下集，写作特色与路加福音有连系和相同之处，包括：

1. 两书都有历史性质；
2. 注重圣灵的感动；
3. 着重神的旨意必定成全。

B. 内容

使徒行传连接路加福音，一前一后记述3个重要事件，是救恩应许（救恩历史）的实现：

1. 基督事件（耶稣来临、传道、受死、复活、升天）；
2. 圣灵降临（高潮是圣灵在五旬节降临）；
3. 救恩之道被广传。

二、神学重点一：基督事件—宣讲的重点是基督的高升

1. 路加福音记载耶稣的生平、传道及复活，使徒行传则另外记载耶稣升天。独立记述耶稣的复活和升天，当中有重大的意义（徒1:9）。

2. 使徒行传记述许多“讲话” (speeches), 包括对基督的“宣讲” (preaching, 希腊文 “kerygma”)。这些宣讲只是简述耶稣的生平, 却以他的受死、复活、升天为核心。
3. 彼得在徒 2:14-40 的讲道和保罗在徒 13:16-41 的讲道最具纲领作用。从中可见:
 - a. 使徒行传的基督论——“神已经立他为主, 为基督了” (徒 2:36; 参路 2:26)。
 - b. 使徒行传的救恩论——强调基督的救罪之道: “救罪的道是由这人传给你们的” (徒 13:38)。虽然路加没有详细解释耶稣的死, 但救赎之恩的概念已在使徒行传中显明:
 - ① 徒 5:30-31——“救主”、“悔改的心”、“救罪的恩”;
 - ② 徒 20:27-28——“牧养神的教会, 就是他用自己血所买来的” (或作“救赎的”)。

第十六课

使徒行传：圣灵降临、神的道“必须”兴旺（二）

(续)

三、神学重点二：圣灵降临—救恩的应许不可或缺的元素

A. 圣灵降临一事的意义

1. 使徒行传记载圣灵在五旬节降临及教会开始:
 - a. 首次圣灵充满—历史中创设性的圣灵恩赐 (徒 2:1-13 与出 19:16 西奈山立约的情景相像), 是神通过圣灵降临在他的子民当中。
 - b. 引入首次的宣讲 (徒 2:14-36)——说明神救恩的应许已在末世临到。
2. 这带来两个解经问题:
 - a. 方言是否必须—圣灵降临带来方言恩赐, 但每个信徒都必须拥有方言恩赐吗? 有人觉得要追求方言, 但经文显示当时说方言是特殊的情况, 要让各处来到的人用他们理解的语言听懂跨时代的解释, 所以不必要求每个人都有方言恩赐。
 - b. 把救恩历史二分或三分—有人把救恩历史分为 3 个时代: 以色列时代、耶稣基督时代、圣灵降临到教会时代。但是救恩应验派不同意这样仔细划分, 因为他们看圣灵降临是救恩应验的阶段。

B. 圣灵在各人身上产生的效果

1. 圣灵的领受是救恩应许的一部份 (徒 2:37-39)。圣灵恩赐与救罪之恩并列为救恩经验的要素, 带来得救的确据 (徒 2:38)。

2. 各人领受圣灵的经验不同, 有人在洗礼之前 (徒 2:38, 10:44-48), 有人在洗礼之后 (徒 8:14-17, 19:1-7)。
3. 在得救一刻受圣灵是正常的, 过后或一再经验乃出于某方面的需要。撒玛利亚的信徒需要跟耶路撒冷的信徒联系, 这经验带给他们肯定; 以弗所的信徒需要对真理有透彻的理解, 并预备日后的事奉。

C. 圣灵在宣教中的作为

圣灵在教会的宣教历史中引导基督徒, 赐予他们勇气和力量去宣讲耶稣。

1. 宣讲者被圣灵充满, 话语在听众心中生效 (帖前 1:5; 林前 2:4)。
2. 使徒行传又称“圣灵行传”, 因为圣灵是人宣讲基督的动力。
3. 圣灵也是人喜乐 (徒 13:52) 和成长的动力 (见于保罗, 如罗 8:1-17)。

四、神学重点三：救恩之道被广传—神的旨意必成全

A. 圣灵降临后与耶稣复活前的叙事主线有连续性

1. 使徒行传的结构:
 - a. 引言 (徒 1-2 章)。
 - b. 前部份 (徒 3-12 章)——彼得带领使徒把福音传开。
 - c. 后部份 (徒 13-28 章)——保罗到外邦传福音。前后两部份的内容有很多对应之处。
2. 重要名词—使徒 (徒 1:12-26)、门徒、基督徒 (徒 11:26)。马提亚的重要性在于代表“12”的整全和延续; 保罗虽然没有使徒的位置, 但在后部份却起了关键作用。
3. 总结句—徒 2:41、47, 4:4, 5:14, 6:7, 9:31、42, 11:21, 12:24, 13:48, 16:5, 19:20, 28:31。

B. 神在使徒行传有中心地位

神是教会宣教行动的发起人。

1. “必须” (it is necessary, 希腊文 “dei”) 一词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经常出现 (徒 1:16, 3:21, 9:16, 17:3, 23:11, 27:24)。
2. 神的旨意有时有强制性, 而人的心意与行动也往往出于神。

五、结语

使徒行传的叙事对教会的生活和宣教使命有典范作用。如果深入研习其神学, 就会更了解神的主权是何等重要, 并更懂得追求顺服圣灵的带领。

第十七课

监狱书信： 降卑的基督、升高的基督； 教牧书信

一、引言

保罗书信中的弗、腓、西、门称为“监狱书信”，当中弗、腓、西表达了耶稣基督崇高的身分。我们会按卷选读，以较微观的方式去认识保罗神学。

二、腓 2：6-11—基督降卑与升高的诗歌

A. 写作背景及经文语境（上文下理）

腓立比教会是保罗的福音伙伴，保罗在信中对他们称赞有加（腓 1 章）。但是，保罗也知道他们不和、不同心，所以劝导他们要合一和同心（腓 2 章）。腓 2：5 说“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接着就引入这段基督降卑及升高的诗歌。

B. 诗歌体及其重要性

这几节经文是短句，一层一层地表达，而且内容抽离于上文下理，所以学者都认为腓 2：6-11 是诗歌。这段经文很可能是早期教会的敬拜诗，而保罗就引述了当时流传的这首诗。

C. 反映耶稣的神性和人性的字词

1. 形像—有本质的意思。
2. 强夺—指耶稣没有把自己的神性看为独有而不愿与人分享，所以有谦虚自己的意思。
3. 虚己—指耶稣愿意放下神圣的高位，成为人和奴仆，顺服至死。
4. 样式—指耶稣成为拥有人的本质。这个词也在罗马书出现（罗 8：3 “罪身的形状”）。

D. 耶稣顺服至死所成就的

主的降卑和升高，成就了他的荣耀与受敬拜（参赛 45：23）。他的顺服成为我们的榜样和典范。

三、西 1：15-20—基督为创造主及教会的主

A. 写作背景

歌罗西书所针对的，是教会面对的异端搅扰，就是教会受到神秘主义的影响。世俗的所谓丰盛，是脱离物质、寻求灵界的圆满。保罗在信中以一首颂赞诗来教导有关基督的真丰盛。这诗是由西 1：14 的“认信”引入的。

B. 诗的主题

西 1：15-18 上带出爱子的创造，西 1：18 下 - 20

带出救赎与和好。

C. 反映耶稣的神性和自有永有的字词

1. 神的像—指耶稣与神有同样的本质。
2. 首生—表达一种起初就有、从开头就有的状态。

D. 有别于腓立比书的基督论

两首诗都让人认识耶稣的神性和崇高，但也有差异：

1. 内容：
 - a. 腓—基督的降卑和升高；
 - b. 西—基督的创造和救赎。
2. 应用：
 - a. 腓—效法主的顺服和降卑；
 - b. 西—认识基督的丰盛。

四、弗 1：3-12、20-23—坐在神右边的主

A. 以弗所书主题

以弗所书没有明显的写作原因，但本书充分讨论教会的本质，就是基督的身体。基督的崇高与大能在书中也非常显明。“在基督里”是本书的钥句。书中更出现好几段诗歌式的教义宣言，包括弗 1：3-12、20-23，2：4-10、14-18。

B. 弗 1：3-12

1. 描述神是三位一体的神。
2. 救恩所包括的祝福：蒙拣选，得儿子名分，罪得赦免，同归于一，在主里得基业、盼望、圣灵的印记、圣灵的祝福。

C. 弗 1：20-23

上文是保罗为教会的祷告。基督复活及坐在神右边，让信徒知道在基督身上运行的大能大力，也是今天教会所能经历的（弗 3：20-21）。保罗在此表达基督是主，是神，无所不在，并有大能大力。

五、结语

比较福音书的基督论，监狱书信所表达的，是监牢锁不住的基督，是高等次的基督论。

六、教牧书信的神学要点

教牧书信是成书较晚的保罗书信。神学概念的特色：

1. 在教导牧养的处境中，带出教义的重要（提前 4：6；提后 1：13-14）。
2. 着重真理传统，保留很多保罗早期书信的神学理念（提前 1：15，3：1，4：8）。
3. 把耶稣与神紧密结合（提后 1：9-10）。
4. 谈到神和基督时，连带讲及他的救赎和显现（提后 1：9-10，4：1）。

5. 提到教会体制的建立，例：长老、执事等领袖的选立标准。

2. 这段经文也很适合作讲道之用，因为篇幅适中，经文和历史情景的背后是很值得剖释的神学。

第十八课 教牧书信：

持守真道、为福音同受苦难； 希伯来书

一、引言

本课选读提后 2:1-13，以说明如何在神学脉络中解经或讲道。提后除了有“教导”这个教牧书信都有的主题以外，也有它本身的特色，就是强调“受苦”（在提后 4:6，保罗说：“我离世的时候到了”）。教导与受苦是提后的两个重点劝勉。

二、提后的历史背景

1. 收信对象提摩太，是保罗留在以弗所的传道。
2. 以弗所是大城市，有犹太人和外邦人，异端问题和辩论话题盛行（提后 2:18）。
3. 保罗知道自己快要离世，就将传道的事交给提摩太。
4. 经文脉络：
 - a. 连串命令句（“要……”），是保罗对提摩太的教导（提后 2:1、2、3、7、8）。
 - b. 多用比喻和榜样，说明如何为福音受苦（提后 2:4-6、9-10）。
 - c. 用神学性的总结及处境化的方式温习福音信仰和教义（提后 2:8、11-13）。

三、神学意义和内容

涉及恩典、福音、苦难、再来，不少是保罗书信的典型信息：

1. 在基督耶稣的恩典上刚强起来—基督的恩典包括给我们刚强的能力。
2. 把传下来的教导继续传下去（提后 2:2）—突出保罗所传的，是他所领受的，所以是一脉相承。要思想与纪念信仰的内容（提后 2:7-8；约翰福音）。
3. 受苦的意义—为救恩坚忍、得应许和祝福（提后 2:12）。

四、结语

1. 这段经文很能说明讲道的要诀：一是针对处境的需要，二是提出神学的动力。也就是说，把人带到神话语的核心信息去，让神的信息成为听道者的训示和动力。

五、希伯来书简介

从希伯来书的大纲，可以看见这卷书的神学论题。

A. 希伯来书的大纲

| | |
|---------------|--------------|
| 来 1:1-2:18 | 神藉由圣子的启示 |
| 来 3:1-5:10 | 圣子就是大祭司 |
| 来 5:11-10:39 | 圣子的大祭司职任 |
| 来 11:1-12:13 | 信心与忍耐的重要 |
| 来 12:14-13:25 | 信徒如何在敌对的世界生活 |

B. 希伯来书的神学论题

1. 旧的与新的对比（暂时与完全）。
2. 基督徒的人生如同朝圣之旅。
3. 信心的本质。
4. 救恩：
 - a. 现在还是将来得救？
 - b. 离弃真道的人还有救恩吗？
 - c. 神既是审判主，也是天父吗？
5. 基督论—耶稣的称号：
 - a. 神的儿子；
 - b. 大祭司；
 - c. 开创和完成者。

第十九课

希伯来书：

超越一切的元帅、大祭司、 开创和完成者

一、耶稣是神的儿子和大祭司（来 1-10 章）

A. 从分段结构看

1. 来 1-2 章以连锁、对比及反问句来写神儿子的身分。
2. 来 3-10 章则用连锁和对比来写大祭司的职事：
 - a. 连锁—每个段落都出现旧约的释经，而段落之间也有文笔上的连系。
 - b. 对比—每个段落都有一些关于大祭司的对比、新旧约的对比、更好与不那么好的对比、暂时与长久的对比等。例：
 - ① 来 3:1-4:13—对比作仆人的摩西，耶稣是使者。
 - ② 来 4:14-10:18—对比大祭司亚伦，耶稣是深入高天的大祭司，更加超越。
 - ③ 来 4-10 章—祭礼的对比。耶稣的等次更高（来

7:10-14)、任职更完全(来7:11-8:6)、凭更美的应许立新约(来8:7-9:10)、献上更彻底的赎罪祭(来9:11-10:18)。

c. 小结—从祭礼到救赎,可见耶稣身为大祭司,身分更高,带来的救恩更完备。因此,希伯来书的基督论同时是为救恩论写的。

B. 从“高次”与“低次”的基督论看

1. “神的儿子”反映耶稣的神性,是高次的称号;“大祭司”则反映他的人性,是低次的称号。
2. 祭司从来都是由人担任的,所以他们明白民间疾苦。耶稣曾经成为肉身(来2:14-15),所以能够明白人。“耶稣”一名在这书单独出现许多次(来3:1,4:14,6:20,7:22等)。希伯来书是先论大祭司耶稣的人性,后论他的超越。
3. “神的儿子”和“大祭司”两个称号在希伯来书交替使用(来4:14,5:5、8,7:28),一方面指出神性的儿子与人认同,另一方面又指出人性的大祭司原来是高过诸天的。这样的表达,是要说明这样的救赎才有功效。因此,希伯来书的基督论和救恩论是不可分割的。在犹太传统中,只有摩西和亚伦代表的祭礼才有效;希伯来书却引经据典,说明这些传统不能与耶稣基督的救恩相比。只有耶稣才能拯救到底(来7:25)。

C. 目的一提出劝勉和警告

1. 希伯来书插入了几个警告和劝勉。以来2:1-4为例,论述基督身分的超越,为要突出他所传的救恩比天使更重要。指出基督的身分,最终是以他的工作为重点:
 - a. 来1-2章—基督与天使比较,意义在于基督以更尊贵的身分作使者的工作。
 - b. 来3-10章—基督与人间的祭司作比较,意义在于基督以高过诸天的身分作大祭司的工作。
2. 基督超越的身分与他成就的救恩有密切关系:
 - a. 基督是儿子的超越—提醒信徒要注意他的救恩。
 - b. 基督是大祭司的超越—他的救赎是完备的。
3. 希伯来书的基督有人性的一面。作者通过儿子与人认同的经历和大祭司的慈悲忠信,鼓励信徒要坚持到底。

二、耶稣是信心的开创和完成者(来11-13章)

1. “开创者”和“完成者”的称号在来1-10章已有伏笔,例:来2:10,6:20。另外,在不同的插段中也有表达“开创”或“完成”的概念,例:来2:3,3:14,6:1、11,10:20、36。
2. 希伯来书表达的是一条信心之路(朝圣之旅),见来11-12章(来11:1-12:2从信心英雄到

耶稣压轴,中间插入来12:1的宣告)。

3. 希伯来书所说的“完全”,也是用在救恩论中的主题。希伯来书作者笔下的完全,指基督已经完成救恩。一方面表达救恩的完备,另一方面也指出基督从开创到完成这个过程的完全,让信徒可以效法。提及“完全”的经文:来2:9、10,4:15,5:9等。
4. 耶稣为开创者/先锋、完成者的意义,是信徒的人生该与基督的人生连在一起:
 - a. 信徒要把耶稣看为榜样(来12:3)。
 - b. 耶稣所开创和完成的,是永远得救的根源(来2:10,5:9,6:20)。因着主,跟随主的人才可以走毕全程。
5. 教会的处境:
 - a. 教会群体正面对外来的逼迫、压力(来10:32-34),但还没有到流血的地步(来12:4)。
 - b. 有人疲倦灰心,不愿坚持起初对基督的信仰(来12:3);有人已停止聚会(来10:25,12:12)。
6. 耶稣开创和完成救恩,成了信徒的激励。而“更美、长存的家业”(来10:34)、“更美的家乡”(来11:16)、“更美的复活”(来11:35)、“更美的事”(来11:40),以至来12:2提到耶稣应许的印证,都鼓励信徒持守真道。

第二十课

终末启示:

新约的世界观和终极的盼望

一、启示录的本质与解释方法

A. 启示录的特点

启示录包含了寓言、启示、书信,所要启示的就是“必要快成的事”(启1:1)。教会传统上把这卷书看为末世事件的时间表,认为启1:19是钥节,表达了3个阶段:人子的异象(启1章)、教会现在的事(启2-3章)、将来发生的事(启4-22章)。这个看法是时代主义者所支持的。但是,启示录充满寓象(图画和情节)和象征,要理解也有困难。

B. 4个解经方式

1. 过去派—事情在过去的罗马时代应验。
2. 历史派—事情在两千年的历史中顺次应验。
3. 理想派—不断重复应验。每个时代都会看到启示录所说的事发生。
4. 未来派—强调预言,就是终末主再来时的情景。

C. 天启文学

本课将从文学及历史背景去理解启示录，就是天启文学（启示文学）的角度。

1. 启示录的写作原意—天启文学的内容涉及奇特的动物、奇特的天象、天使的出现、数字的运用、二元的布局、善恶对立、天与地争战、循环的现象等。除了启示录，《以诺一书》也有类似特点。可见在那个时代，启示录不是用神秘语言写成的书，隐藏起来叫人不明白。启示录的原意是用当时人明白的话来表达神的心意。启示录用文学批判的写法来表达末世的信息，就是神如何介入世界来审判和拯救。
2. 启示录与天启文学的相同处—批判世界的罪恶。天启文学持悲观的态度看世界，颠覆世界的价值观。
3. 启示录与天启文学的差异：
 - a. 启示录并不完全悲观，也有鼓励和使命感。神通过天使和他的子民在世上作见证，与撒但争战，所以启示录很有使命感。书中又说明终末的结局已定，基督是主，救恩的应许不会落空。
 - b. 启示录引用许多旧约的预言。有学者指出，启示录非常巧妙及充分地引用旧约的隐喻，构成一个精密的布局及复杂的文学网络，以抗衡当时罗马文化耀眼的世界观。
 - c. 启示录用循环写法带出整体布局，成就一种先知式的天启文学，带领信徒从超越的角度看世界。约翰在异象中被领往世界的终末，在神为人类历史设定的终极目标看过来，就是从终极角度看现在，从天上看地上。启示录带领读者向神所看见的世界开放，向神所确定的终结开放。如此，信徒就能在最困难的情况下仍然拥有最大的信心。

二、启示录大纲

1. 启示录不但有末世信息，而且有末世预言及现世关注。从启示录的大纲，可以看见不同的神学论题、文学特质与神学信息。
 - a. 启1章—主显现的异象（基督论）。
 - b. 启2-3章—奋激的7封信（教会论）。
 - c. 启4-5章—天庭上的敬拜（神论）。
 - d. 启6-11章—印与号的审判（末世论）。
 - e. 启12-13章—宇宙的大争战（世界观）。
 - f. 启14-16章—七碗的大灾难（末世论）。
 - g. 启17-18章—巴比伦的倾倒（世界观）。
 - h. 启19-22章—终末的新天地（末世论）。
2. 启示录全书共有4个异象：拔摩岛上人子的异象（启1章）、天上的异象（启4-5章）、旷野中的异象（启17章）、高大山上的异象（启21章）。

三、基督论—从拔摩岛“人子的异象”看到基督审判主的威荣

A. 诚信真实的见证

启1:5描述基督的身分和工作，鼓励跟从者也要至死忠心地作见证。

B. 立约的主—教会要聆听圣灵的话而悔改及得胜

1. 启1:12、16描述基督是审判者，是君主，掌握着7个金灯台，就是教会。启2-3章有7封信，每封都有基督的自称，而每个自称都是由人子的异象（启1章）的描述中抽出来的。
2. 其中“主”的用法也像旧约的立约格式：我是你的神，你是我的子民。这些信是用立约的语言写出来，有立约格式的训令：若不悔改，就有审判；得胜的，主就赏赐各样末世的祝福。这显示基督与教会有约的关系。

C. 弥赛亚与逾越节的羔羊

1. 在启示录的第二个异象中（启4-5章），约翰被带到天上，看见宝座上的羔羊。这是全书关键，带出后面许多循环的末世事件。耶稣是被杀的羔羊，站立在众长老中间（启5:6）。他已复活升天。他是救主，为百姓死，救赎他们的罪，使他们离开苦困。
2. 这里介绍耶稣的两个面貌：
 - a. 耶稣是弥赛亚，在末世争战中带领百姓争战到底。在两约之间，犹太人用“羔羊”称呼弥赛亚。羔羊揭开七印，4匹马跑出来，代表在末世发生的灾难中，弥赛亚耶稣是掌权的。启5:5也显示羔羊得胜。这里的基督论是争战的基督论，蒙召者要在末世的争战中忍耐到底。
 - b. 耶稣是逾越节的羔羊，流血为子民赎罪。启4:11赞美神的创造，启5:9、12提到赞美敬拜。这与以弗所书的高次基督论相似，也使人想起神的子民在出埃及的路上赞美敬拜神。

四、神论—从天上“宝座的异象”看到神的至高无上

1. 永恒—首先与末后、阿拉法与俄梅戛、初与终（启1:5、17，2:8，22:13）。
2. 荣耀—配受一切受造物敬拜。
3. 三位—与羔羊和七灵一起管治世界（启4-5章）。
4. 主权—掌管着世界的历史。
5. 公义—在灾难中完成最终的救赎，施行最终审判，使蒙冤的得到拯救。

五、教会论——从新妇的异象看到教会的末世使命

A. 教会是见证人，在上为主发光

通过七信，主给教会具体的提醒。书中提到许多人物，如二十四长老、十四万四千人、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许多人、十二支派、十二使徒等。在异象中，他们敬拜、见证、受苦、争战、得胜（启 14：4）。

B. 教会是普世的、有使命的

信徒敬拜神，听他的话，忍受今生的苦难，不向逼迫妥协，不为引诱动心，一起把末世的圣殿建造起来。

C. 教会是设置在天地间的金灯台、末后的圣殿

金灯台的异象源自亚 4：1-6，那里提到圣殿的重建。启示录让我们看见教会的参与。在旧约时代，重建的是圣殿；在新约时代，是在天地之间重建教会，也就是末后的圣殿，是让各国各民各族各方的人都可以去敬拜的圣殿。

六、世界观——从旷野的“巴比伦异象”看到地上的争战

1. 二元的世界观——有敬拜天上坐宝座的，有跟从地上君王的。
2. 两批人背后有属灵的争战（启 12-13 章）——神的一方是天庭，有三位一体的神、天使和神的子民参与在末世争战之中；另一方是撒但（龙、兽），对抗和引诱神的子民。巴比伦和大淫妇代表着荣华富贵。

七、末世论——从山上“圣城的异象”看到终末的拯救（新创造）

在启 21-22 章，末世建造的圣殿终于完成了。新天新地当中有从天而降的圣城耶路撒冷，“神的帐幕在人间”（启 21：1-5）。信主的人永远与主在一起。

第廿一课

关键元素：

旧约根基、基督事件、圣灵引导

一、引言

A. 新约神学采用纯历史进路

采用历史进路，就是回到历史的主线，查看新约和旧约的连接，而不是按着历史背景来查考经卷。例：旧约启示的是独一真神，新约是耶稣基督差来的圣灵启示三位一体的真神；旧约没有详细说明因信称义，新约却有立约、救恩，成为因信称义的得救之礼。

B. 新约神学的诞生

从旧约到新约，信徒对信仰有了新的理解，新约神学就诞生了。新约神学是基于初代信徒对信仰的认信。正如耶稣的身分是经过门徒逐步理解而认信的，同样，教会这个新约的群体，也是经过耶稣在受死和复活前呼召及教导门徒，后来圣灵在五旬节降临时成立的。可见神学是神启示的，而人的理解和领受则需要一个过程。

C. 新约神学内容的溯源

参邓雅各所著《新约神学导论》（*New Testament Theology: An Introduction*）。他采用历史进路，解说新约神学如何从旧约过渡而来。有 3 个要点：

1. 旧约本来也是新约；
2. 耶稣基督的启示；
3. 圣灵带领门徒进入真理。

二、旧约是根基——旧约是新约不可或缺的内容

1. 邓雅各提到新旧约的互动。新约所记关于耶稣基督的启示，是旧约的应验。甚至在信徒的脑中，新旧约也有互动。
2. 陶德（C. H. Dodd, 1884-1973）提出“新约的深层结构”，就是新约的福音书（特别是马太福音）、使徒行传、保罗书信、雅各书、希伯来书等遍满旧约的经文。“如经上所记”是新约常用的公式，显明旧约为权威。新约神学是建基在旧约的传统上。对旧约的引述，是新约神学的底层结构。
3. 新约作者似乎特别重视引述某些经卷和章节，例：诗 110 篇。耶稣的出生（马太福音）和受苦的记载涉及的引述特别多，例：诗 22 篇。耶稣复活后，也向门徒说明旧约指着他的话必须应验（路 24：44）。因此，门徒写的新约经卷必须符合旧约。

三、基督事件—复活后与复活前的耶稣事件

A. 耶稣复活改变门徒对基督事件的理解

1. 福音书的重点是耶稣基督的受死、复活和升天。这是新约神学的核心。门徒一开始传福音，就把重点放在耶稣钉十字架、复活和升天的事实上。
2. 耶稣的死和复活，改变了门徒对圣经的理解。路24：27记复活主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指着他的话都向门徒讲解明白，使门徒对耶稣事件有新的看法。其实，之前门徒已经认出耶稣是基督，并且一直跟从主。到耶稣死而复活后，他们明白到耶稣的死并没有否定他是弥赛亚。相反，按旧约圣经所说的（赛53章等），耶稣的受苦、受死正好证明他是弥赛亚。
3. 耶稣复活后，终末的复活已经开始（林前15：20）。门徒认定耶稣的复活不是一般的死人复活（复活之后又死），而是死人真正复活的开始。犹太人看末世为包括今世、来世。人类历史的高潮是朝向终末，而耶稣的复活将终末带来了。
4. 耶稣升天后，门徒明白了诗110：1等旧约经文。神先前在旧约所说的，在新约应验了。耶稣事件是新约的核心，万物都因耶稣而变得有意义。邓雅各说：“对于新约神学来说，耶稣的中心位置，耶稣作为救恩历史转向的支点，耶稣作为阅读圣经的镜片，是毋容争议的。”

B. 门徒的信心与耶稣的传统

1. 耶稣先前所传的道受到门徒重视，写在福音书中。但是耶稣受死前所传的道及事件的次序如何成为关键？布特曼等纯历史研究者质疑：如果复活是如此关键，那信心也是复活后的信心，这样复活前的事件怎么可以成为新约的内容？
2. 其实门徒对主的信心不是在他复活后才开始的，而是从他们一开始跟从主的时候就有。门徒付了代价跟随主，他们所见证的神迹奇事跟他们对耶稣的认信，早已构成他们之间的传统，即“耶稣的传统”（“传统”指起初的资料）。
3. 这些资料是门徒起初跟从主的时候已有，并且一直很小心地传下去。耶稣复活后，他们的信心启动了对这些传统的保存。耶稣的复活，使他们对耶稣往昔的传统作回顾，不但包括以前跟随主的事件，还有对事件作诠释和回应，以致在他们传道时，教会把耶稣的传统保存下来。新约神学的诞生，有赖人对这些传统的记忆、传诵及写成书。

四、圣灵的引导—门徒在五旬节的经历和过后的解经

1. 基督教始于圣灵在五旬节降临，门徒之后就开始了教会生活。徒2：1-6记载的是划时代与群体

性的圣灵充满经历，是初代基督徒的标记。

2. 圣灵降临与先知所预言的末世景象吻合。彼得引用约珥先知的话解经讲道（徒2：14-21）。结37：5提到神使人活起来的方法，是让灵进入人的生命中。另外，赛61：1-2也提到灵。
3. 圣灵带领教会把福音传到外邦。新约许多书卷提到福音传到外邦，而保罗正是外邦人的使徒。许多书信都是保罗在传道过程中写下的。
 - a. 徒10章—神给彼得异象，说服他到外邦人哥尼流的家传福音。徒10：44-47记载外邦人领受圣灵。
 - b. 徒11章—彼得把这事报告耶路撒冷的弟兄姊妹。而徒11：15再突出圣灵的关键角色，就是临到外邦人身上。
4. 圣灵引导门徒进入真理。新约圣经是圣灵启示的。耶稣说过，人若渴了，可以到他那里领受活水（约7章）。使徒等的解经直接导致新约神学的诞生，所以新约十分重视灵恩的经历。

第廿二课

三一真神：

为独一真神，也是基督真神

一、新旧约的延续传承

A. 旧约的神观

旧约所启示的，是以色列的耶和華神。他同时也是新约所说的耶稣基督。旧约的独一真神是神，耶稣基督也是真神，这是新约对神的信仰。神学讲的是神，学新约神学不是为学问，而是要弄清楚神的启示。更根本的问题：神是怎样的一位神呢？

B. 新约的神观

1. “神”是新约经常用的名词（除了其代名词以外）。邓雅各说，“神”这个主题好像经线，连同其他许多主题所构成的纬线，编成一块挂毡。
2. 不同文化、传统、宗教对“神”这个词有不同的理解，例：中国民间宗教是满天神佛。如果人用自己的概念来读新约，就不能明白新约的原意。新约隐含着神的特性，而没有把它讲清楚。新约的作者传承了祖宗写在旧约中的信仰，也因此假设神就是旧约的神，不会再刻意说明他们的神观。
3. 因此，要认识新约的神观，就要从旧约的神观开始。要知道旧约的神是怎样的，才能够正确理解新约的信仰。新约是从旧约过渡来的，承继了旧约，又加以新约的启示。

二、旧约的神观

学者尝试从两约之间的犹太信仰归纳出以下几点：

1. 独一的神—神是独一的，不是众多神之一。
2. 造物主和审判者—神不能被造成像。
3. 以色列的神—神向人显现时选取了时间和地点。
4. 超越和内住的神—神高高在上，同时又是人可以经验到的。
5. 神是智慧的工匠—人可以欣赏和赞美神在宇宙中的创造。

A. 独一的神

1. 这点对以色列极其重要。犹太教的基本信条是“示玛”（意思是“听啊！”），承认神是独一的（申 6：4）。虔诚的犹太人每天早晚都会念。
2. 十诫的第一条是“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 20：3）。耶稣以“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太 4：10）拒绝了撒但；保罗在罗 3：30 持定“神既是一位……”；雅各也认定“神只有一位”（雅 2：19）。我们必须帮助信徒认清，基督徒信的是一位神。

B. 造物主和审判者

1. 造物主—创 1 章开宗明义记述神创造世界。约 1：1-4（“道”）、西 1：15-18、来 1：2-3 及很多经文，都受到创 1-2 章叙事的影响（另参罗 1：20，4：17）。新约传承了旧约对神创造的信仰，所以跟当时希腊哲学贬低物质的看法有所不同（希腊哲学认为身体是灵魂的墓，肉体是不相称的外衣）。提前 4：4 说“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提醒我们要正面看地上的享受，不要以苦难、禁欲为荣。只要不是滥用或沉溺，神所赐的一切都是好的。
2. 审判者—犹太信仰也相信神会审判。旧约的先知书多处指出，末后将有愤怒的日子，耶和華会按人所做的事报应各人。中国文化的报应观念跟圣经所说的不同，因为中国人不是以神为至高的审判者。圣经所启示的神，不是单一种善恶的想法，更不是什么牛鬼蛇神的执法者，而是一位良善、大能、有位格的神。

C. 以色列的神

1. 新约的基督徒所传承的信念，是神拣选了以色列。以色列人是其祖宗雅各的后代，而雅各是那时唯一敬拜耶和華独一真神的人，所以他的后裔成为与神立约的民族。
2. 如果神只有一位，是独一的，而以色列自称为被拣选的，那不是很自大、独大、骄傲吗？神只是犹太人的神吗？其他民族所信的不可以是神吗？

其他人不能信以色列的神吗？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客观地看准 3 点：

- a. 放下对今天政局的感受—现代人各有立场，民族或国家之间也会彼此对立。要客观地看准问题，就要认识神的计划。拣选，涉及既定的事实，就是以色列的祖宗亚伯拉罕回应了真神的呼召，做了正确决定，造福了这个民族，以致他们能够认识真神及与神立约。我们必须放下对今天政局的感受，接受保罗所说以色列家将要得救，因为神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罗 11：26、29）。
- b. 客观地思想这道理—如果神只有一位，那就不能强求别的神都是真神，或者其他拜偶像的人都是真神的儿女。这情况就好比人有父亲，不能说别的人都是父亲。事实只有一个，父亲称他生下来的孩子为孩子，别的孩子都不是他的孩子。
- c. 从旧约过渡到新约所发生的事—耶稣基督来，成就了救赎（约 1：12；来 2：10）。神是犹太人的神，但耶稣基督把外邦人都领进荣耀去了。

D. 超越和内住的神

1. 神的超越—超越，是以色列神观的基本直觉。耶和華的圣洁，就是分别、全然不同，突显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的本质性分别与差距。受造物是可见的，神本是不可见的，所以犹太人敬拜的神没有像，并拒绝为神造像，而神也不容许人造像。神行事也不像人。耶和華的圣洁之名与受造物形成强烈对比。神圣洁，所以他附着的任何地方都是圣洁的。世人若侵犯这圣洁，就可能丧命。神至高无上，与别不同，不是人可以想像的。
2. 神的内住—神可以是内住、内蕴的，意思是神可以，也能够临在受造的世界，特别是在他所造的人类之中。表达这事实的用词是“灵”。神的灵就是神在全世界的临在（诗 139：7）。神的灵具创造能力（创 2：7），也是人可以经验到的生命力。旧约记载某些特定的人会经验到神所赐、超乎人类能力、神临在的力量，例：基甸、参孙、扫罗。先知得默示，直接与神交谈，都反映神可以临在于人中间。这经历往往与人的道德、理性无干，更显出纯粹是神的默示。

E. 小结

旧约的神观与新约神学的关系：

1. 实用—可以纠正我们从自己或文化而来的错误。
2. 补充—因为新约已经假设了这些神观。
3. 有助我们明白新约的基督论。

F. 神是智慧的工匠

超越的神临在世界中，怎样使人明白他呢？犹太人

会用“神的荣耀”、“神的话语”、“神的智慧”等形容神。其中，“神的智慧”不但出现于旧约，也成为两约之间犹太人很常用的表达方式，出现于《便西拉智训》、《巴录书》、《所罗门智训》等两约之间的文献。

1. 旧约—箴8章是最清楚以“神的智慧”来描述神的经文。在箴8:12-31，作者用拟人法写出神自有永有的智慧，好比其他经文提到神的荣耀、神的臂膀、神的话语。经文比喻神的智慧如同冰雪聪明的女子，却是坚固穹苍、稳固渊源、为沧海定界限、为大地立根基的工匠！这里好像在形容一个实体，至于这实体是什么身分，解经家一直辩论。
2. 两约之间—两约之间的文献让我们明白，“神的智慧”就是神，如同“神的荣耀”是指神一样。“智慧”的拟人化表达，是神观的表达。
3. 新约—新约说道成了肉身，“道”同样是拟人化的表达。“道”是神的意念或心思，参与神的创造和启示。“道”也是神，就是耶稣基督。从智慧的表达，看见旧约的神观过渡到新约的神观。有学者认为，这正是对旧约和新约之间那位既超越又临近世界的独一神的描述。

三、新约的神观

耶稣在新约圣经中有不同的称号，表明了他的身分。

A. 教师和先知

这是最常见的称号。耶稣复活后，人们才认识他是一位超然的教师和先知。

B. 弥赛亚、人子、神子

这是在两约之间人们对那位要来的君王的称号。他们知道耶稣的身分，却不能马上认出他那超然及像神一样的神性。

C. 神的智慧、神的话语

这些观念较突破，因为是在两约之间的神观，表明他参与创造。

D. 道

约翰福音中的“道”，代表一种高次的基督论。

E. 主

1. 相当于旧约“主耶和华”的“主”，指向耶稣属天的超越身分和神圣。
2. 这称号用在耶稣复活升天之后。那时诗110:1成为门徒重视的一段经文，是早期基督徒理解

耶稣身分的基础。经文提到耶和华神向另一人说话，叫他坐在自己的右边，而经文的作者称那人为“主”。初代信徒认为，耶稣就是主。

3. 罗10:9及腓2:6-11也指出耶稣是主。
4. 福音书少见“主”的称号，在耶稣复活、升天后，这个称号才出现。可见是圣灵带领使徒理解旧约的启示，产生耶稣是主的信念，因为这等于说耶稣就是旧约启示的那位自有永有的耶和华神。

第廿三课

信心行为：

对神恩典的回应、 对十架救恩的回应

一、引言

新约继承旧约的神观，也用了两约之间对神的描写来介绍耶稣。耶稣的复活和升天是新约神观的关键事件。福音书记载了好几个耶稣的称号，而“主”是福音书之后所兴起最重要的名称，显示他与主耶和华一样，是超越的独一真神。那不是说耶稣先前不是主，而是说门徒在耶稣复活、升天后，才彻底掌握他的身分。由此，新约和旧约是一致的。然而，从旧约到新约，神的启示更进一步。教会的神观除了传承旧约之外，也包括了对耶稣基督的敬拜。

二、对救恩的理解—新旧约的延续与转折

A. 迷思

有关救恩的问题，旧约和新约往往被看成是对立和截然不同的。例如认为律法和福音是对立的，甚至认为旧约是律法时期，新约是恩典时期。这些看法是否正确呢？

B. 两约呈现一定的区分

1. 两约是用不同文字写成的，所记的事又相隔几百年（文学历史上）。本课程也介绍过救恩的历史，当中的确呈现应许和应验的进展（神学上）。
2. 有人概括地称旧约为律法的书，新约为福音的书：
 - a. 以“律法”作旧约的简称—因为律法书占很多篇幅，而先知书和著作也以律法书为基础。
 - b. 以“福音”作新约的简称—因为新约记载耶稣传天国的福音、保罗传因信称义的福音，而“福音”一词也遍布新约。上述称呼无可厚非，但不宜把两约对立起来。

C. 两约在救恩的整体意义上不能分割

1. 华人教会熟悉的时代论（时代主义）会把律法看

为对罪人的严刑，带来死亡与咒诅。然而根据加3：24，尽管律法是训蒙的师傅，最终带来的却是神的救恩，是祝福。“救恩”不是非此即彼或单方面的。如果把律法和福音对立起来，等于说单靠行为就可以得救，或者福音既是恩典就唾手可得，人不用悔改。

2. 律法和福音在救恩的整体意义上是不能分割的。我们纵然不靠律法，律法却包含在我们所得的救恩里。我们纵然全靠恩典得救，所得的恩典却包括了神对我们的要求，就是我们所愿意顺服的律法。罗3：31说：“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

D. 小结

1. 整全的福音才是救恩的信息。如果撇开律法和福音对立起来的错误传统，就会对旧约和新约有更全面的理解，不仅看见两约的不同，也看见两者之间的延续，而且还是一个信息。
2. 以下会从救恩与救主、祭礼与律法、信心与恩典这3个角度指出两者的连续性。

三、救恩与救主

A. 何谓救恩？

1. “救恩”是圣经中很实在和重要的主题，是圣经的核心关注。圣经是讲救恩的书，就是神对人的拯救。救恩也不单指一件事，而是一个丰富的主题，论到人在困境中得到所需的救助。
2. 旧约和新约都提到两方面的解救：
 - a. 生活上—面对疾病、危机、不义、压迫或灾难时，得到神解救，因为神是公义的。
 - b. 生命上—人在道德上失败，面对审判，更需要解救。这是罪的解救。如果只求生活上的拯救，却不求在神审判时得解救，就会沦落到成为“富贵福音”：只要今生的祝福，不理睬末世时在神面前的光景。
3. 关于救恩是什么，旧约和新约是完全一致的：
 - a. 旧约—在生活方面，神赐给以色列国许多祝福；在生命方面，神同时要求他们遵守律法。
 - b. 新约—一方面很重视人要在神面前因信称义；另一方面，也记载许多耶稣医病、赶鬼，在生活层面上对人的拯救，因为这也是救恩的一部份。

B. 救恩是从神而来及由神施行的

唯有神最知道人的需要，也唯有他才能给人所需的救恩。有时人也会成为拯救的英雄。旧约中有些士师或君王都是救人英雄；但是，以色列人肯定是耶和華主动兴起士师或君王，藉着他们施行拯救。

C. 神是救主

1. 神主动兴起拯救，是以色列的救主。旧约常宣告耶和華神是救主，例：诗27：1；赛43：3、11。
2. 新约也称耶稣为救主，例：徒4：12（引用了赛43：11）。耶稣在传道的过程中，藉着医治、赶鬼，不断证明他有拯救的大能。门徒在耶稣受死和复活后，更肯定他就是普天下的救主，是圣者耶和華。

D. 神主动立约拯救人

1. 所谓旧约、新约，本质上都与救恩有关：
 - a. 旧约—神与亚伯拉罕立约，并一再与他的后裔立约，行动背后是神对他所拣选的子民的拯救。
 - b. 新约—耶稣也在完成十字架的救恩之前与门徒立约（路22：20）。
2. 约，是神主动立的，用意在于成为人的救主，赐给立约的子民得救的出路。

E. 神是慈爱与怜悯的救主

1. 新约从旧约传承过来的，是一位满有恩典的救主。旧约描述神满有慈爱与怜悯，对子民的爱是坚定的，并且忠诚信实。纵然子民背叛、失败，神也长久忍耐，最终要救拔他们。
2. 对于这样的神，以色列人能倚靠自己吗？不！所以，旧约和新约一样都是本乎恩。人要有信心，相信神的恩典和信实，与他立约，接受他的拯救。旧约和新约都是恩典的约。

四、祭礼与律法

A. 祭礼和律法是恩典

1. 律法包括祭礼，都是以色列人要按规矩去做的事。他们照着行，就得祝福，否则就要面对咒诅或惩罚。表面看来，律法使人得福，是靠行为。但全面去看，情况就不一样。
2. 旧约的祭礼和节期有两个重要作用：
 - a. 让人按着指定的方式敬拜神，维持与圣洁神的关系，而神就住在人当中；
 - b. 让人在抵触了律法的时候有出路，可以得救赎。
3. 利4章列出赎罪祭的规条，重复说祭司要为人赎罪，让人得赦免。这是人在失败中的拯救，是与神的关系可以和好的应许。因此，祭礼是神赐人的恩典。

B. 祭礼是十字架的范式（即基本定律或理论模式）

1. 祭物本身不能赦罪，以色列有人这样误会了，旧约的先知和智者就作出纠正，指出是耶和華自己亲自赦免人！

2. 到了新约，这点就更明显不过，因为真正有效的祭牲是耶稣基督。
3. 因此，祭礼的基本意义不在于献上什么，而是按照神提供的方式去得救赎，在失败中得到神亲自拯救。说到底，执行祭礼等于接受神的拯救。真心献上祭物的人不是靠行为，而是享受神的同在与赦免。

C. 律法是宝贵的教导

律法的生活也和祭礼相似，是神赐给人的，让人去过蒙神喜悦、圣洁、美满的人生。诗篇的作者喜爱耶和华的律法，因为那是神赐给他所爱的子民的教导，是恩典的礼物（诗1：2，119：72）。

D. 先有拯救，再有律法和祭礼

1. 律法是神与以色列立约的一部份。如果细心分析出埃及/摩西之约、申命记之约等记在旧约圣经的约，就可以看到立约的模式：先有救恩，然后立约，建立救主与从属人民的关系，之后才颁布律法，列出遵守律法带来的祝福，以及不守法、违约的惩罚和后果。
2. 神颁布律法给以色列，因为他先前把他们拯救出来（出20：2）。重点是“我是耶和華，把你救了出來，所以你要这样这样做”，而不是“你要这样做，我才作你的神去救你”。因此，旧约也是先有拯救的恩典，然后才颁布立约的律法及触犯律法时的救赎法则，包括祭礼。

E. 耶稣的国度

1. 律法—神的国度关乎神与子民的关系。耶稣是救主，管治我们，所以不能没有律法。正如雅2：20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相信耶稣，接受他的救恩后，就会拥戴基督的律法，知道他对我们的行为有要求。这本来是恩典的一部份。
2. 祭礼—耶稣的死证明罪的救赎不能靠人的任何行为。唯有神是救主，唯有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才是真正有效的祭牲。他的死成为我们救恩的倚靠。

五、信心与恩典

A. 新约强调的途径

旧约和新约都是源于恩典，是有连系的。福音书和新约的作者，特别是保罗，清楚指出得救的途径是信心和恩典，律法和行为是绝对无效的（弗2：8-9）。

B. 与错用的律法对立

1. 在加5：4，保罗不是把福音和律法对立起来，而是把“靠神的恩典”和“靠自己守律法”对立起

来。问题出于那倚靠的心态：靠神的恩，还是靠自己守律法？律法本身是好的，但藉着它，靠自己而不靠神，那就不是福音了。保罗也说，律法是圣洁的，是属乎灵的（罗7：12、14）。在立约的恩典中，律法是叫人蒙福的要求。这在新约和旧约都一样，并不对立。

2. 保罗在阐述人的光景时，另外又用了律法来代表“靠自我满足律法的要求”。那是保罗神学对人的状态的描述，而不是对救恩的描述。在保罗神学中，人分为两大类，其中那些靠自己而不靠基督的，就是属律法的，不能领受神的恩典，也不是圣灵所带领的，仍然活在罪的权势之下。

C. 旧约论到的途径

1. 旧约是透过历史的叙述讲出，所以有出埃及的得救故事；到了先知时代，以赛亚等讲出“第二次出埃及”的预言和应许。这一切都是“本乎恩，也因着信”的拯救故事。
2. 来11章以信心为主题，讲述了许多旧约的信心英雄，从中可以看见信心并不是信或不信的一次表态，而是坚持下去的信而顺服。在来11章描述的人当中，不少都是凭信而做主所喜悦的事，非常勇敢，甚至牺牲性命。这些都是信心的行为。他们的信心非常大，因为拯救的恩典还未来到，他们就信了。

D. 信心与行为没有矛盾

1. 因信而行，信和行根本是同一回事，完全没矛盾。行动是信心的外在表达，两者都是对神的恩典的回应。旧约有许多这样的例子。因此，保罗说“得救是本乎恩，不是出于行为”，而雅各说“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两者并没有矛盾。
2. 全面地看“救恩”：
 - a. 救恩的源头是神，是本乎神的恩，不是出于人或人的行为。
 - b. 人能做的是相信救主，这是得救的途径。
 - c. 律法不能带给人救恩，但律法是很自然地附在神的恩典中，而行为也是很自然地附在人的信心里。

E. 小结

1. 保罗针对性地提出对立的讲法，说要靠恩典，不靠律法，这是为纠正而说的，一针见血。
2. 保罗更大的贡献，在于为信心与恩典做好解经的工作。在加3-4章，可以看到他从旧约解释因信称义的道理：“正如‘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加3：6）。还有，神是预先与亚伯拉罕立约，因为在430年之后才有西奈之约的律法。

3. 从保罗的解说，可以看到旧约在救恩方面与新约是一致的，并且为新约做了预备。福音与律法不可能是对立的。

六、结语—新约传承旧约的救恩论

初期教会是站在旧约的根基上，去理解耶稣基督完成的救恩。因此，上面提及的3个重点都有新约作者（使徒行传、希伯来书和保罗书信等）以解经的方式去加以论说：

1. 救恩与救主—耶稣是救主，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像旧约的神拯救以色列人一样）。
2. 祭礼与律法—耶稣是祭牲，唯他拯救到底。
3. 信心与恩典—唯靠信耶稣（神），才能得救。

第廿四课 神的子民：

是以色列，也是基督的教会

一、引言

A. “神的子民”是圣经的主线

1. “神的子民”是圣经一条重要的主线。创世记一开始，神就创造了亚当、夏娃，让他们住在园里，与神同在。那是神子民的原型（起初的状态）。到了圣经的最后一卷启示录的最后几章，又提到生命树和新天新地，神的仆人要事奉神及与神同在，直到永远（启 22：3-4）。
2. 本课会从历史进路，看神在历史中怎样在堕落的世界重新建立他的子民，透过万民中的其中一个民族播下他的赐福，使他们成为神国度的子民。

B. 教会的传承与转折

1. 在旧约，神使用以色列人；在新约，神让福音广传，进入希罗世界，使万民归向他，形成了今天的普世教会（在历史中，基督教从犹太教诞生）。
2. 初代的犹太基督徒本来从旧约去理解自己的身分，但是新约教会的成员有所改变，不再只是犹太人。他们却保留了旧约以色列身分的重要特征，包括：
 - a. 以色列的经典—旧约圣经（主要用希伯来文写成）；
 - b. 以色列的终末盼望—初代教会盼望的，是以色列复兴。以色列继续是新约的前提。
3. 神的子民是以色列，却又可以是万民的教会。信徒怎样理解当中的传承与转变？一位神子民的见证总结：“我深信民族间的彼此尊重是圣经所教导的；唯有创造之主、耶和華神，能使人真心彼此欣赏。”

4. 初期教会由犹太人为主，变为外邦人为主。他们的经验和领悟是怎样的？作为以色列人，他们从旧约传承了什么？作为基督教会的一分子，他们如何重新表达神子民的身分？以下分3个阶段刻划过渡的情况。

二、旧约的子民在神的拣选中形成

神的子民是在应许中诞生的（创 12、15、17 章）。神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包括以下3方面。

A. 后裔多如地上的沙、天上的星

在创 12：1-2 耶和華对亚伯兰的应许中，3条主线已成。创 15：5 及 17：2 再次确认。

B. 赐下立国之地的产业

神所赐的地是迦南一带（创 13：14-17，17：8）。在旧约神学中，地是以色列人看为从神而得的重要应许。

C. 使万国得福

“地上万族必因你和你的后裔得福。”（创 28：14）神又吩咐以色列人善待寄居在他们当中的外族人。律法常提到外族人，在许多规矩上对以色列人如何待寄居者有所指示。事实上，以色列人出埃及时彰显的奇妙大能，早已让外邦人得见神的荣耀。

三、立约的群体在微妙的发展中等候

A. 神的子民由盛而衰

1. 神领以色列民出埃及后就与他们立约，所以他们早已清楚自己的身分，就是神所特别拣选的。神的子民进了迦南，随着大卫作王，国家开始强盛。在所罗门王的时候，圣殿也建造起来，一片繁荣，成为大国的模样。神应许赐给祖宗的地—迦南产业—稳当下来了。
2. 后来，他们蒙福的身分和所得的产业起了变化。国家分裂，人民又离弃神，随从别族拜偶像。南北两国先后亡国，神的子民12族中失去了10族。这时的以色列不见得是万民的祝福。
3. 以色列的历史让人看到，神对亚伯拉罕发出应许，不等于他的所有后裔都自动承受祝福：
 - a. 后裔—不是每个后裔都蒙拣选，当中会有失落的；
 - b. 地—神应许给他们产业，但所得的地不一定蒙祝福，也可以受咒诅；
 - c. 成为万国的祝福—以色列人的确是住到外族当中了，本要成为祝福，却随从别国去拜偶像。
4. 归根究底，恩典的约是赐下了，却有待立约的子民去守约。神的子民必须分别为圣，才是神真正的子民。

B. 拣选的观念—神拣选那些选择他的人

1. 神的拣选和人的选择是很微妙的配合。没有神的拣选，人不能作他的子民；没有人的顺服，神也不会让他作子民。
2. 神拣选了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承受约的应许，但得着的是以撒而不是以实玛利，其后是雅各而不是以扫（创 16-17, 21, 27 章）。
3. 谁蒙拣选，这是难明的，但显然神有主权。人也必须看重神的祝福，珍惜和接受神的恩典。这是雅各的选择，却不一定是以扫的选择。不是说哪个人比较好，所以得恩，而是谁渴望作神的子民。

C. 余民的观念

1. 因为人不听从神，所以神的子民中就出现了“余民”的现象：
 - a. 挪亚是洪水后的余民；
 - b. 以利亚时代，那 7,000 个拒绝向巴力屈膝的人是余民；
 - c. 阿摩司曾预言只有余民会存活；
 - d. 哈该书和撒迦利亚书称那些从巴比伦被掳归回的人为剩余的子民（另参赛 17:4-6）。
2. 就这样，真正蒙拣选的旧约子民只有一部份，就是被掳归回的人。而这正是教会诞生前、两约之间的背景。他们的特点：
 - a. 经历了惨痛的教训，对于神子民的独特身分非常重视。为求对神忠诚，他们很排外，不会随便与外族通婚，对本身的宗教文化持有坚定信念。在宗教受逼迫时曾经起义，务求保持以色列为一个分别出来、敬拜独一神的民族。
 - b. 讲究律法，排斥群体中的罪人及为外人服务的税吏。“法利赛”的意思是信实，要透过律法坚守圣洁。
 - c. 盼望弥赛亚来临的终末，希望复兴以色列国。先知书预言，神的仆人要作列国之光（赛 42:6, 49:6），列国会在终末时到锡安朝圣，万民会到耶路撒冷敬拜以色列的神。这盼望也成为初期教会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圣经基础。

D. 教会重新定义“神的子民”

最早的犹太基督徒重新定义何谓“神的子民”，以致他们能够坚守旧约的子民身分，同时又把加入了教会的外邦信徒也视为神的子民。第廿一课曾经提及从旧约神学过渡到新约神学的 3 个关键元素：

1. 基督事件—耶稣亲自预备门徒去建立尊他为主的群体，而他对门徒的差遣，也重新界定谁是神的子民。
2. 圣灵引导—门徒藉着圣灵在五旬节降下的推动，聚集在一起，清楚看到外邦人也藉着听信耶稣基

督而得着圣灵的浇灌。

3. 旧约根基—福音的广传成就了以色列的复兴。从使徒的宣讲，特别是保罗在书信中的论证可见。他们都将福音广传看为以色列的复兴。

四、新约的教会在基督的救恩中诞生

A. 教会是随着基督事件而建立

1. 耶稣突破人的想法—耶稣自己没有多在外邦人中传福音，但他突破了犹太人固有的想法，就是对罪人和圣俗所定的界线。法利赛人、爱色尼人等为了尽力保持群体的圣洁而特别鄙视罪人、税吏，耶稣却亲近税吏、罪人，给他们恩典和赦免。耶稣所做的，实为预备门徒将来向外邦人传福音。
2. 耶稣告诉门徒要建立以他为基督的群体：
 - a. 耶稣没有说明教会是怎样的，但他吩咐彼得：“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太 16:18-19）
 - b. 耶稣没有按门徒想像的去复兴以色列国，但他选召十二门徒，象征以色列国的十二支派。他说“温柔的人……必承受地土”（太 5:5），当中“地土”一词指天国。耶稣为天国的子民做了最好的准备，因为他就是最温柔的，愿意牺牲生命，并第三天复活，就像他曾预言在 3 天内把圣殿重建起来。耶稣就是新约神子民的殿！就如司提反说：“至高者并不住人手所造的”（徒 7:48），又如彼得在异象中听到有声音向他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徒 10:15）
 - c. 耶稣早已预示以色列复兴的方式，当中包括两方面的突破：谁是后裔及在哪个地方（产业或地）。这些都超过犹太人所想像的。

B. 教会是随着圣灵引导而建立

圣灵降临，门徒经历从未想像过的转变。徒 10-11 章重复记载哥尼流信主，意义在于彼得领受异象，向外邦人传福音，而外邦人也竟然因信而有圣灵浇灌在他们身上。这是神的子民也可以包括外邦人的铁证！彼得见到哥尼流时，第一句话是：“但神已经指示我，无论什么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洁净的。”（徒 10:28）就这样，犹太基督徒改变了用排外的方式去维持神子民的圣洁。他们对圣灵开放，从新的、耶稣基督的角度去看谁是犹太人，或者谁是亚伯拉罕的子孙。

C. 教会的建立是基于对旧约的解释

除了顺从圣灵的带领，肯定外邦人得救及领受圣灵的事实之外，门徒更进一步从旧约的解经看出，神

参考书目

的子民原来是新约的教会！

1. 神应许亚伯拉罕，要赐给他后裔和应许之地，并使他成为万国的祝福。这三样都在救主耶稣基督的身上得应验：
 - a. 亚伯拉罕真正的子孙是披戴基督的基督徒；
 - b. 真正的敬拜不是在圣地上或圣殿中，而是在基督里的敬拜；
 - c. 藉着福音的广传，亚伯拉罕使万民得福（这是新约神学的要点）。
2. 在加 3：7、16，保罗说基督是亚伯拉罕那个特别指定的“子孙”。所以，在基督里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
3. 保罗指出，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在旧约时代，神藉着会幕 / 圣殿住在子民当中，但是，“至高者并不住人手所造的”（徒 7：48）。所以：
 - a. 基督的身体重新界定谁是子民；
 - b. 基督是头，就像神作以色列的神，住在他们中间；
 - c. 神的子民不在圣殿敬拜，而是以基督为首，突破了以色列的界限。有学者指出，土地和圣殿曾是以色列的身分所在，但在新约，应许之地也重新定义了，神的子民不再被招聚在以色列地或圣殿，而是在基督里。保罗神学的“在基督里”重新定义了神的子民。
4. 约翰福音也有相应的记载。耶稣把复活的身体解释为重建圣殿的盼望的应验（约 2：19-20）。信徒同属基督的身体，就等于复兴以色列了。此外，耶稣是葡萄树，信徒是枝子，也是同理（约 15：1、5）。
5. 旧约对以色列人的描写，现在都应验在耶稣基督的教会里。如此，神对亚伯拉罕的第三个应许就显而易见了。保罗称“万国都必因你得福”为“福音”（加 3：8-9）。

五、结语

升高的基督，有着一切的丰盛和荣耀；而“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藉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弗 3：6）这样荣耀的列国得福，就是以色列的复兴了！如罗 11：33-36 的诗歌：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

他的判断何其难测！

他的踪迹何其难寻！

谁知道主的心？

谁作过他的谋士呢？

谁是先给了他，

使他后来偿还呢？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

倚靠他，归于他。

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1. 马歇尔著。潘秋松等译。《马歇尔新约神学》。加州：麦种，2006。
2. 邓雅各著。邵璋平、邵尹妙珍译。《新约神学导论》。香港：天道，2012。
3. 古特立著。高以峰、唐万千译。《古氏新约神学》（两册）。台北：华神，1991。
4. 任炎林。《新约圣经神学》。上海：中国基督教协会，1999。
5. 陈济民。《新约神学精要》。香港：中神，1996。
6. 高伟勋著。林向阳译。《认识圣经神学》。台北：校园，1998。
7. 郭培特著。古乐人译。《新约神学》（卷上）、（卷下）。香港：种籽，1991。
8. 莫理斯著。周天和译。《认识新约神学》。台北：校园，1991。
9. 赖特著。邵璋平、邵尹妙珍译。《保罗神学崭新观》。香港：天道，2008。
10. 赖德著。马可人、杨淑莲译。《新约神学》（一）、（二）。台北：华神，1984。